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2023 年 8 月 29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虞巧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英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期内容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别风险提示：

一、公司能否进入正式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023年7月3日，凯撒旅业收到三亚中院送达的（2023）琼02破申4号《海南省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书》。三亚中院决定对凯撒旅业进行预重整，并指定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临时管理人。法院决定受理预重整申请，不代表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若公司预重整成功，法院仍将依法审查是否受理重整申请，考虑到目前公司还存在大额资金占用未解决，面临较多重大风险事项，后续公司能否进入正式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若公司预重整失败，则可能无法进入重整程序。公司将及时披露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无论公司预重整能否成功、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公司都将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做好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

法院关于进入重整程序的相关法律文书，请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能否进入正式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风险。

二、公司已经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暂未解决

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90,485.59 万元，且 2022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5 月 5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 2023 年年报披露后触发《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1 条规定“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虽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9.3.7 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深交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因不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9.3.7 条的规定，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深交所审核同意。”的任一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此外，公司还因触及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连续两年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存在资金占用且情形严重，且未在 1 个月内解决；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等情形被继续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至公告日，前述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仍未消除。

三、资金占用问题尚未解决可能存在无法进入重整程序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已累计归还公司占用资金金额 1,624.13 万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目前正在积极制定解决具体措施，以期尽快通过资产、股票、现金清偿或债务重组、引入战略投资人、代上市公司清偿部分债务等方式清理非经营性占用，目前余额 76,480.29 万元。根据《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 号），法院受理上市公司破产重整前未解决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问题或提出切实解决方案的，将直接影响上市公司破产重整进程，因此，基于前述情况，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有关风险，理性决策、谨慎投资。

四、公司股票交易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

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90,485.59 万元，且 2022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 2023 年年报披露后触发《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1 条规定的任一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此外，若三亚中院裁定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若后续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7.5.10 条规定，公司股票同样将被终止上市。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有关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2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8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半年度报告。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凯撒旅业、上市公司、公司	指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海航凯撒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凯撒世嘉、凯撒世嘉股份公司、控股股东	指	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实控人	指	陈小兵
凯撒集团	指	凯撒世嘉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凯撒世嘉旅游文化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航旅游	指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航空、海航控股	指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海航集团	指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凯撒同盛、凯撒旅游、同盛旅行社	指	凯撒同盛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凯撒国旅、北京凯撒、凯撒国旅	指	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凯撒、凯撒世嘉旅文集团	指	海南凯撒世嘉旅文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盛免税	指	海南同盛世嘉免税集团有限公司
凯撒易食、易食控股	指	凯撒易食控股有限公司
新华航食	指	北京新华空港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三亚航食	指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新疆航食	指	新疆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武汉铁餐、易食纵横、易食纵横有限公司	指	易食纵横有限公司（曾用名：易食纵横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航食	指	甘肃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海南航食	指	海南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宜昌航食	指	宜昌三峡机场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内蒙航食	指	内蒙古空港航空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海旅饮品	指	海南航旅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航服	指	北京凯撒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易生金服	指	易生金服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万景新展	指	万景新展（天津）文化传播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南微凯	指	海南微凯创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亿利金威	指	天津亿利金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德国凯撒	指	CAISSA TOURISTIC (GROUP) AG.
香港 DMC	指	凯撒旅游目的地管理（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三亚凯撒同盛	指	三亚凯撒同盛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海南亿步	指	海南亿步科技有限公司
凯撒体坛	指	凯撒体坛国际旅游服务控股有限公司
活力天汇	指	深圳市活力天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活力旅行社	指	深圳市活力旅行社有限公司
美佳包机	指	北京凯撒国旅与美佳包机有限公司

中审众环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亚中院	指	海南省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海南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监管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凯撒	股票代码	000796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凯撒旅业、ST 凯撒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凯撒旅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AISSA TOSUN DEVELOP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AISSA TOURIS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杰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杰	余晴雨
联系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 123 号 鸿联商务 9 层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 123 号 鸿联商务 9 层
电话	0898-31274332	0898-31274332
传真	0898-31274332	0898-31274332
电子信箱	Tosun@caissa.com.cn	Tosun@caissa.com.cn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凤凰岛 1 号楼 6 层 618 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72000
公司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 123 号鸿联商务 9 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100
公司网址	www.caissatosun.com.cn
公司电子信箱	Tosun@caissa.com.cn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27,947,179.96	190,437,543.06	190,437,543.06	19.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7,914,269.37	-169,957,927.02	-165,146,850.04	28.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3,997,271.19	-185,173,890.97	-180,362,813.99	42.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819,694.59	-422,220,614.70	-422,220,614.70	105.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70	-0.2119	-0.2059	28.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70	-0.2119	-0.2059	28.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3%	-91.71%	-87.95%	113.9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476,242,094.20	2,468,524,224.58	2,471,143,752.32	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48,940,352.48	-904,855,867.38	-905,193,054.45	-15.8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本公司实行财政部 2022 年 11 月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根据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新旧准则衔接规定，本公司将该会计政策变更的累积影响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其中上年同期减少净利润 4,811,076.98 元。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259,241.60	处置子公司联营合营公司形成的投资收益和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92,317.3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903.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91,535.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45,479.7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和服务业进项税加计扣除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4,114.94	
合计	-13,916,998.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旅游业务

公司旗下凯撒旅游作为中国领先的旅游综合服务商，坚持出境游、入境游、国内游协同发力，面向政府、企业、个人三大类型客户提供覆盖全球 152 个国家和地区的全品类旅游服务；凭借丰富的旅游产业上游资源、行业内领先的产品研发和专业的渠道运作能力、广泛的线上及线下销售渠道以及较强的旅游目的地服务和运营能力，将产品采购、研发、管理、推广、服务与开放合作的销售网络高效结合，打造以旅游业务为主，集会奖旅游、差旅商务管理、旅游产品集采、开放渠道网络平台、旅游供应链管理为一体的旅行社全产业链综合运营模式。

2、航食、铁路配餐业务

公司旗下凯撒易食致力于成为国内领先的健康品味生活服务商，以“海陆空”立体式布局，成为目前中国唯一的业务范围同时覆盖航空配餐、铁路餐饮、邮轮船供、社会化团餐及休闲食品等领域的企业；凯撒易食充分发挥航空配餐的高标准、流程化加工优势，辅以行业领先的管理理念，着力打造星级航空品质餐食及配套服务，并将该理念逐步渗透到具有产业相关性的细分餐饮行业中，有效形成了业务关系紧密、资源共享充分、集约效应充分发挥的业务模式。

3、目的地业务

作为公司创新业务尝试，公司持续推进对新消费业态的创新探索。通过对用户需求变化的及时洞察，依托凯撒的品牌以品质化、个性化的核心优势，业务辐射路径得以不断拓展和延伸；在积极恢复成熟优势业务的同时，公司充分发挥文体旅商资源整合优势，积极寻求行业破圈合作，延续在“源产地好物”+“文旅整合营销”+“企业数字营销”为一体的目的地运营管理生态方面的尝试。

（二）公司所处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及公司的行业地位

1、旅游行业

2023 年是我国旅游业的复苏重启之年，根据文化和旅游部发布的《2023 年上半年国内旅游数据情况》，2023 年上半年，国内旅游总人次 23.84 亿，比上年同期增加 9.29 亿，同比增长 63.9%；国内旅游收入（旅游总花费）2.30 万亿元，比上年增加 1.12 万亿元，增长 95.9%。

文化和旅游部先后三次发布出境团队游和“机票+酒店”业务名单，出境游政策不断优化。国家民航局数据显示，上半年国际航线旅客运输量恢复至 2019 年的 23.0%，其中 6 月份国际客运量已经恢复至 2019 年同期的 41.6%。随着国际航班的增加，商务旅行、探亲访友、毕业旅行、暑期研学游等出境旅游需求不断释放，出境旅游迎来有序复苏的良好趋势。

凯撒旅业作为中国领先的旅游综合服务商，将顺应市场开放环境，依据市场综合形势，调整产品供应链结构，恢复凯撒旅游高水平境外游运营能力及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丰富的出境旅游产品及服务；加速对国内渠道网络的恢复速度，特别是在北京、天津、华北、西北、海南等重点区域布局，将既往高水平的境外游运营及丰富的服务经验应用至国内旅游。

2、航食、铁路配餐行业

根据民用航空局公布及国家铁路局发布的数据显示，2023 年上半年，全国民航完成运输总周转量、旅客运输量和货邮运输量分别为 531.3 亿吨公里、2.83 亿人次、327.6 万吨，航空旅客运输先降后升，国内市场恢复势头明显；2023 年上半年，全国铁路旅客发送量约 16.93 亿人次，同比上年增长 123%。

凯撒易食在航空领域跻身国内航食前列，下辖多家航空配餐公司，分别位于北京、新疆乌鲁木齐、内蒙古呼和浩特、甘肃兰州、海南海口等地，服务国内外近百家航空公司，在产品的研发、质量控制、配送保障等方面具有丰富资源；同时作为中国卓越的高铁配餐服务供应商之一，下辖多个铁路配餐运营基地，为多家铁路局提供高品质的餐饮服务、随车保洁、站内配送及职工食堂等服务，目前为海南环岛线路独家铁路配餐服务商。

2023 年凯撒易食在夯实航空配餐和铁路配餐优势的基础上，发挥中央厨房规模化、产品研发专业化、安全品质可溯化等优势，以航空高标准的产品及服务能力，瞄准资源端完善食品产业链条，为企业、机构、大众消费者打造健康、安全、便利的美食享受。成立专门餐饮管理公司开展大型企业配餐服务、会展中心展会配餐业务、大中小学食堂等地面业务启动创新业务试点工作。铁路配餐方面在持续保持稳定的铁路餐饮服务的同时，积极利用各自所在地区的特色开展创新工作，打造高品质的在途餐饮服务，让旅客享受随心所欲的美食体验感。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凯撒旅业通过建立零售渠道、高品质旅游产品研发、旅游产品供应链、目的地运营等主营业务，并充分运用好 2023 年出境开放的机遇及海南自贸岛的优势政策，在旅游业、现代服务业、食品饮料等消费领域深入布局，恢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及盈利能力，并持续提升在文旅产业的竞争力及行业地位，成为品牌优质、运营规范、有持续盈利能力的上市企业。

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如下：

1、旅游板块

自 2023 年初以来出境政策陆续放宽，国内游及出境游需求释放明显，文旅行业消费快速增长。凯撒旅游抓住行业恢复契机，快速恢复已开放国家产品供应链，借助开放的合伙制等方式快速拓展合伙门店及合伙分公司，重塑销售渠道网络。截止至 6 月底，合伙分公司签约多家，合伙门店快速增加，交易流水同比增长 325%，多日交易流水突破百万。

随着国民旅游需求的强烈释放，凯撒旅游线上平台的打开数、访问量和新增客户数据持续增长。同比疫情期间，2023 年 2-4 月总访问量同比增长 420%，五一前后业务咨询与交易量双增长，咨询人数增量超过疫情同期的 550%，交易额同比大幅增长。

产品供应持续加强，发力暑期旅游市场。今年暑期将是自 2020 年以来的第一个完整的、持续时间长的旅游旺季，同时也带来更多的旅游需求。凯撒旅游产品供应链已快速恢复，产品上线量环比 2 月初大幅上涨，基本覆盖已开放试点的 60 个国家，产品类型除团队游产品外，还有单团定制、机票、酒店、自由行、签证类等多条产品线，可满足大多数

客群的旅游需求。面对暑期预订高峰，凯撒旅游提前布局，持续加强产品供应，比如专为家庭出游推出的暑期亲子产品及更多暑期热门目的地产品。众多产品一经上线，受到了客户的热烈咨询及报名。与此同时，凯撒旅游正在积极举办“暑期趣玩季”系列等大型营销活动，助推公司旅游业务进一步复苏与发展。

此外，凯撒旅游积极与境外各国旅游局、航空公司、使领馆、酒店集团等合作伙伴加强互动与联系，保持在出境业务上的资源优势与合作关系，为出境业务加速恢复夯实基础。

2、航食、铁路配餐板块

2023 年上半年，凯撒易食持续拓展社会化餐饮服务，并向连锁餐饮、连锁便利店、社区零售等场景延伸，提供食材供应、净菜配送、终端零售食品的服务及产品等。凯撒易食下辖航空配餐公司，旗下的航空配餐能力，可达年配餐量 3,000 万余份，日均保障航班近千架次。依托产业布局资源优势，经过深耕细作近 30 年发展，凯撒易食现已成为中国专业的航空配餐服务供应商。凯撒易食铁路餐饮服务业务下设 7 家成员公司，下辖管理 12 个运营基地，拥有员工近 3,000 余名，日均服务高铁列车超 1,000 列，年服务旅客接近 10 亿人次，现已成为全国最大的高铁餐饮服务综合运营商之一。

各家铁餐企业根据自身特点开展创新业务。广铁餐饮持续开发和推出高铁奶茶系列产品，并保持较高热度。同时综合广铁作为一线城市人流量大的特殊性，开展车站内实体销售门店、早餐销售网点等业务。海铁餐饮紧抓海南自贸岛机遇，并充分利用“海南环岛高铁”靓丽名片，推出海南当地特色产品，打造海南自贸岛特色文旅产品宣传推广阵地。

3、目的地板块

凯撒目的地通过对目的地资源、用户的旅游消费倾向的掌握，将构建“内容+目的地+用户”生态平台，通过“创新性创意、沉浸式体验、年轻化消费、移动端传播、文旅产品与商品”等手段，优化文化旅游产品供给，打造集文化休闲、沉浸体验、社交娱乐、商户业态等于一体的消费场景，更好满足游客特色化、多层次旅游需求，为目的地引入目标人群，进一步激发文旅市场消费活力。同时，带动目的地文化与旅游、物产等的传播与发展，并将品牌、IP 等知识产权等形成凯撒核心资产。

凯撒体育作为 2021-2024 中国体育代表团票务及赛时保障服务独家供应商，持续推进“体育+旅游”战略，积极进行企业客户渠道挖掘，2023 年上半年实现企业客户收入增长较去年同期达三倍以上。积极与境外目的地官方机构建立战略合作，联合策划特色旅游产

品，目前已与新加坡旅游局、泰国、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以及斯里兰卡等国家达成合作意向，已开展以“‘新’心相印，邂逅小娘惹”为主题的“新加坡婚礼蜜月行业对话沙龙”、泰国国家会议展览局中国路演以及暑期新加坡千人会议等活动。同时，凯撒体育发挥专业能力和资源优势，以丰富的旅游和体育服务经验，为大型赛会参赛团体及相关企事业单位提供高品质的服务，已经参与保障成都大运会，并在积极筹备参与杭州亚运会期间相关事项。凯撒体育预计 2023 年下半年将恢复全部全球体育观赛及户外体验类产品，同时将借助成都大运会、杭州亚运会以及 2024 年巴黎奥运会，继续深耕围绕特色赛事期间的观赛服务。

随着航空业、旅游行业的复苏，海旅饮品加强品牌定制业务开发，全力推进航司机上饮品招投标工作，梳理电商平台上线产品，聚焦主推品运营，深入开发市场，寻找优质经销商，扩大品牌效应，2023 年上半年主营业务收入稳步上升。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1、服务优势

公司旅游业务秉承“服务无界创新无限”的服务理念，以“用户需求为中心”，依托营销网络的全球化以及旅游服务的标准化，致力于打造“境内外零时差一体化”以及“线上线下一体化”的服务体验。凯撒旅游克服困难，持续保留核心服务团队，不断提升客户服务能力，紧抓业务恢复契机，扩大凯撒旅游的服务优势。

2、产品优势

公司在产品研发与专业运作领域具备较强的原创性，公司旅游业务拥有覆盖全球 152 个国家和地区、超过 20,000 种服务于不同人群的自主开发旅游产品。上半年，随着开放国家的不断增加，供应链团队以用户需求为核心，国内出境并重的方式，凭借既往的资源优势，快速恢复供应链覆盖，国内重点新疆、西藏、甘青、云贵、东北等热门目的地及出境中东非、东南亚、环球游轮等爆款线路陆续推出，充分满足凯撒旅游品牌下中高端客户的国内外出行需求。

3、渠道优势

凯撒旅游通过合伙制快速恢复线下销售网络，形成了良好的网络化协同效益。同时开发多样线上营销工具，提升管理效率，极大的促进了流量与转化，为线上线下一体化夯实基础；其次，公司利用良好的合作关系，进一步加强和渠道之间的合作与互动，为合作企业增加服务场景，拓宽服务半径，加强客户交互频次，与各大银行、互联网企业、传统服务企业均达成合作关系，共同服务中高端客群，增强品牌影响力。

4、资源优势

凯撒旅游以其在行业中的卓越影响力，不断拓展和掌握上游资源，已经在公司业务的资源获取方面形成了得天独厚的优势。公司积极积累和扩大高品质供应商资源，从而稳健地把控资源成本，确保了公司在市场中的竞争力。同时，公司建立了一套完善而精细的供应商体系管理体系，以保障产品接待服务的卓越品质。这种坚实的供应链支持为公司在行业中保持领先地位提供了强大的支持，为客户提供良好的旅行体验。

5、团队优势

为了积极推进全面构建旅行社产业链的战略规划，公司目前已经拥有一支专业化的管理团队，均在公司核心岗位上深耕 10 年以上，涵盖了产品、市场、渠道、运营等多个关键领域。公司的创始人更是本身拥有超过 30 年的出境游从业经验，对旅游行业的发展有着独到的见解和敏锐的洞察力，为核心团队的稳健发展带来了良好的指引效应。

通过建立专业的管理团队，公司在实现现有业务稳定增长的同时，也为未来的战略拓展和全产业链建设奠定了坚实的基础。这些团队的专业素养和丰富经验将为公司的业务发展注入强大的动力，推动公司在行业中取得更加卓越的成就。

6、品牌影响力

作为中国领先的高端旅游品牌，凯撒旅游一直专注于提供卓越的服务品质，以提高游客的满意度为己任。公司扎根于产品设计、销售、旅游服务、安全管理以及售后等多个环节，始终如一地提供规范化的服务，将标准化方法与各项业务深度融合，从而确保游客在整个旅程中都能获得高标准的服务体验。

凭借着标准化服务的实施，公司通过不懈努力得到了更多的肯定和赞誉，获得了“2021 年度旅行社品牌 20 强”以及“坚守初心奖”等殊荣，这再次彰显了公司在文旅行

业中的出色表现，以及企业在客户心中赢得的崇高地位，这一荣耀不仅在业内树立了高端、品质、专业等品牌美誉，同时也赢得了广大消费者的高度认可。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27,947,179.96	190,437,543.06	19.70%	营业收入上涨主要是业务恢复，业务量上升所致
营业成本	170,484,824.84	162,967,624.10	4.61%	营业成本上涨主要是业务恢复，业务量上升所致
销售费用	43,668,347.25	64,293,328.70	-32.08%	销售费用下跌主要系经营费用缩减所致
管理费用	44,679,162.64	95,731,974.18	-53.33%	管理费用下跌主要系经营费用缩减所致
财务费用	66,277,758.92	56,644,715.26	17.01%	
所得税费用	304,922.83	-6,195,549.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19,694.59	-422,220,614.70		主要系业务恢复，业务量上升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0,166.58	78,813,915.33	-93.48%	主要系去年公司出售合营企业的股权收回投资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0,136.78	-11,506,918.28		主要系公司增加长期借款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390,869.64	-354,590,134.55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27,947,179.96	100%	190,437,543.06	100%	19.70%
分行业					
配餐业务	121,465,986.21	53.29%	125,008,430.07	65.64%	-2.83%
旅游服务	74,586,489.94	32.72%	38,939,507.72	20.45%	91.54%
食品饮料业务	31,894,703.81	13.99%	26,489,605.27	13.91%	20.40%
分产品					
航空配餐及服务	88,072,710.40	38.64%	108,493,347.68	56.97%	-18.82%
铁路配餐及服务	33,393,275.81	14.65%	16,515,082.39	8.67%	102.20%

食品饮料业务	31,894,703.81	13.99%	26,489,605.27	13.91%	20.40%
旅游服务（公民批发）			489,453.88	0.26%	-100.00%
旅游服务（公民零售）	66,920,072.07	29.36%	32,257,643.87	16.94%	107.45%
旅游服务（企业会奖）	7,666,417.87	3.36%	6,192,409.97	3.25%	23.80%
分地区					
北京大区	29,046,565.65	12.74%	33,342,158.07	17.51%	-12.88%
东北大区	140,766.98	0.06%			
华北地区			7,701,976.10	4.04%	-100.00%
华南大区	73,967,846.27	32.45%	78,404,963.55	41.17%	-5.66%
西南大区	6,554,006.91	2.88%	489,453.88	0.26%	1,239.04%
华中地区	19,908,805.39	8.73%	18,355,184.96	9.64%	8.46%
西北地区	59,346,044.07	26.03%	28,566,918.03	15.00%	107.74%
海外大区	38,983,144.69	17.10%	23,576,888.47	12.38%	65.34%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配餐及服务	121,465,986.21	78,837,811.39	35.09%	-2.92%	-39.38%	65.53%
旅游服务	74,586,489.94	63,577,410.62	14.76%	47.79%	51.03%	-35.76%
食品饮料业务	31,894,703.81	28,069,602.83	11.99%	16.95%	20.48%	-31.25%
分产品						
航空配餐及服务	88,072,710.40	55,300,108.14	37.21%	-23.19%	-73.00%	68.23%
铁路配餐及服务	33,393,275.81	23,537,703.25	29.51%	50.54%	39.60%	52.83%
旅游服务（公民零售）	66,920,072.07	57,222,074.77	14.49%	51.80%	52.99%	-14.61%
食品饮料业务	31,894,703.81	28,069,602.83	11.99%	16.95%	20.48%	-31.25%
分地区						
北京大区	31,804,500.97	23,423,521.97	26.35%	-4.83%	-73.80%	183.86%
华南大区	73,967,830.04	53,238,824.85	28.02%	-6.00%	-12.94%	16.8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	---------	--------	----------

投资收益	-15,349,955.27	13.1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903.32	0.01%		否
资产减值	0.00	0.00%		否
营业外收入	36,021.87	-0.03%		否
营业外支出	1,203,667.63	-1.03%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0,328,750.64	3.65%	61,045,624.11	2.50%	1.15%	未发生重大变动
应收账款	151,142,695.89	6.10%	142,166,920.27	5.83%	0.27%	未发生重大变动
存货	14,655,297.38	0.59%	9,614,927.04	0.39%	0.20%	未发生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517,740,140.76	20.91%	515,092,299.70	21.14%	-0.23%	未发生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126,444,384.18	5.11%	142,240,250.11	5.84%	-0.73%	未发生重大变动
使用权资产	16,411,735.41	0.66%	18,380,793.60	0.75%	-0.09%	未发生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586,616,820.64	23.69%	596,088,654.44	24.46%	-0.77%	未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	289,901,414.34	11.71%	208,253,436.12	8.55%	3.16%	未发生重大变动
长期借款	33,900,000.00	1.37%	5,130,661.05	0.21%	1.16%	未发生重大变动
租赁负债	13,523,658.26	0.55%	15,525,883.73	0.64%	-0.09%	未发生重大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7,520,059.06	14.44%	353,609,087.49	14.51%	-0.07%	未发生重大变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7,799,745.88	33.03%	875,676,214.19	35.93%	-2.90%	未发生重大变动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	-----	----------	----------	---------	--------	--------	------	-----

		损益	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61,818.84	-9,903.32						51,915.52
上述合计	61,818.84	-9,903.32						51,915.52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673,136.35	质保金、保证金、账户冻结、质押存单
固定资产	63,633,442.65	海旅饮品设备抵押、海南航食房产抵押
无形资产	17,792,735.19	新华航食售后回租抵押、海南航食土地使用权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410,512,432.93	诉讼保全、质押借款
应收账款	8,678,859.95	凯撒旅业、易食控股、凯撒同盛质押借款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9,324,820.73	股权质押
合计	672,615,427.80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农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新华航食生产设备、厂房及配车辆等	2023年06月14日	11,177		形成资产处置收益		法拍	否	否	否	否	产权尚未完成交割	2023年06月16日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3年6月16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
--	--	--	--	--	--	--	--	--	--	--	--	--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湖北远野风食品有限公司	宜昌三峡机场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25日	609	619.31	减少利润	18.19%	法拍	否	无关联关系	是	是	2023年06月16日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3年6月16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旅游服务	330,000,000.00	1,562,560,209.99	361,841,059.49	132,525.05	- 34,358,893.76	- 34,357,524.4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宜昌三峡机场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拍卖	-21,471,691.56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全行业复苏风险

出境游业务恢复，和产业链相关的航空、使馆、地接服务等资源成为行业快速恢复的瓶颈，航空运力、使馆签证及地接导游等紧俏资源目前还制约着业务开展，从而导致业务规模复苏受随行业复苏影响，同时客户出行习惯与意识也需要逐渐释放。公司在此背景下，快速做出调整，掌控核心供应链资源，并持续密切关注市场资源变化，紧跟行业复苏势头，持续保持领先势头。

2、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目前，我国整体的经济形势到了战略转型机遇期，并将持续较长时间。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然而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为我国经济增加了变化中的风险和不确定性。这种复杂多变的宏观环境可能会对国民收入水平产生影响，从而对消费需求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进而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影响。

为了应对这一挑战，公司积极加强了产品研发能力，面向政府、企业和个人三类客户，提供覆盖全球 152 个国家和地区的全方位旅游服务，以满足不同客户的各类旅行需求。这一举措旨在在不同客户的多样化需求下，保持和提升公司的竞争力，以确保在市场变化中保持稳健的经营业绩。

3、不可抗力风险

出境游行业受旅游目的地政治、经济、社会、文化、自然等因素的影响较大，上述因素会影响到客户对旅游目的地的选择，也将直接影响公司该目的地旅游产品的销售及业绩。

为此，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安全管理，优化安全管理的流程，完善安全管理的措施，做好风险评估及备案，努力提高旅游业务灵活性，将可能的潜在损失降到最小。

4、破产重整风险

虽然目前法院决定对公司进行预重整，但不代表公司进入正式重整程序。若公司预重整成功，法院仍将依法审查是否受理重整申请，后续公司能否进入正式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若公司预重整失败，则可能无法进入重整程序。

若法院裁定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若后续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7.5.10 条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5、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

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90,485.59 万元，且 2022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5 月 5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 2023 年年报披露后触发《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1 条规定的任一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此外，公司还因触及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连续两年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存在资金占用且情形严重，且未在 1 个月内解决；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等情形被继续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年度股东大会	20.08%	2023 年 05 月 24 日	2023 年 05 月 25 日	详见《二〇二二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孙力	董事	离任	2023 年 02 月 10 日	详见公司于 2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于尹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 年 05 月 18 日	详见公司于 5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截至承诺函出具日，凯撒世嘉没有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凯撒世嘉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2、本次交易完成后，凯撒世嘉下属从事旅行社业务及相关服务的公司（资产）全部注入上市公司，凯撒世嘉自身及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积极避免与上市公司新增同业竞争，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关系的业务或经济活动，亦不会以任何形式支持上市公司以外的他人从事与上市公司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若凯撒世嘉或凯撒世嘉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将来可能获得	2015年11月1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p>任何与上市公司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机会，凯撒世嘉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将该等业务机会让与上市公司，并按照上市公司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p> <p>4、若凯撒世嘉自身或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声明、承诺从事了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凯撒世嘉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或促成凯撒世嘉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若上市公司提出受让请求，凯撒世嘉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或促成凯撒世嘉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上市公司；同时，凯撒世嘉自身或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因违反前述声明、承诺而获得的收益由上市公司享有，如造成上市公司经济损失的，凯撒世嘉同意赔偿上市公司相应损失。</p> <p>5、凯撒世嘉确认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p>			
--	--	--	---	--	--	--

			<p>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6、承诺函的出具、解释、履行与执行均适用中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凡因承诺函而产生的或与承诺函有关的争议，由凯撒世嘉及上市公司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则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中国人民法院提起诉讼。7、承诺函自凯撒世嘉正式签署之日起生效。8、上述各项承诺在凯撒世嘉持有上市公司股权超过 5%的期间持续有效。</p>			
	陈小兵、马逸雯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陈小兵和马逸雯夫妇未控制或实际控制任何与上市公司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陈小兵和马逸雯夫妇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今后陈小兵和马逸雯夫妇或其届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p>	2015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p>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生产任何与上市公司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产品，亦不会以任何形式支持上市公司以外的他人从事与上市公司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2、若陈小兵和马逸雯夫妇或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上市公司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陈小兵和马逸雯夫妇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将该等业务机会让与上市公司，并按照上市公司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p> <p>3、陈小兵和马逸雯夫妇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和经营管理权，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上市公司正常经营的行为。</p> <p>4、若陈小兵和马逸雯夫妇或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违反上述声明、承诺从事了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构成</p>			
--	--	--	---	--	--	--

			<p>竞争的业务，陈小兵和马逸雯夫妇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或促成陈小兵和马逸雯夫妇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若上市公司提出受让请求，陈小兵和马逸雯夫妇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或促成陈小兵和马逸雯夫妇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上市公司；同时，陈小兵和马逸雯夫妇或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因违反前述声明、承诺而获得的收益由上市公司享有，如造成上市公司经济损失的，陈小兵和马逸雯夫妇同意赔偿上市公司相应损失。</p> <p>5、陈小兵和马逸雯夫妇确认并向上市公司声明，本人在签署承诺函时是代表自身和作为陈小兵和马逸雯夫妇控制的下属企业的代理人签署的。</p> <p>6、本人确认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p>			
--	--	--	--	--	--	--

			<p>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7、承诺函的出具、解释、履行与执行均适用中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凡因承诺函而产生的或与承诺函有关的争议，由陈小兵和马逸雯夫妇及上市公司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则任何一方可向有管辖权的中国人民法院提起诉讼。8、承诺函自陈小兵和马逸雯夫妇正式签署之日起生效。9、上述各项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权超过 5% 或本人担任凯撒同盛核心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p>			
	<p>陈小兵;张蕤;任军;赵欣、刘江涛、陆建祥</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1、截至承诺函出具日，该等人员未投资或任职（兼职）于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和/或凯撒同盛及其下属企业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和/或凯撒同盛及其下属企业相同或类似的业务；该等人员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和/或</p>	<p>2015 年 04 月 18 日</p>	<p>任职期间至离职后 2 年内</p>	<p>正在履行中</p>

			<p>凯撒同盛及其下属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p> <p>2、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标的资产交割完成日及其后的三年期限内，除经上市公司同意或因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丧失或部分丧失民事行为能力、死亡或宣告死亡、宣告失踪等）等原因以外，该等人员将持续在凯撒同盛及下属子公司中任职。</p> <p>3、在该等人员任职期间及自凯撒同盛及其下属企业离职后 2 年内，均不直接或间接的以自身或以自身关联方名义从事下列行为：（1）在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和/或凯撒同盛及其下属企业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工作；（2）将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和/或凯撒同盛及其下属企业的业务推荐或介绍给其他公司导致上市公司和/或凯撒同盛利益受损；（3）自办/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和/或凯撒同盛及其下属企业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p>			
--	--	--	--	--	--	--

			<p>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经营/为他人经营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和/或凯撒同盛及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p> <p>(4) 参与损害上市公司和/或凯撒同盛利益的任何活动。该等人员违反上述承诺的所得归上市公司和/或凯撒同盛所有，且应赔偿因此给上市公司和/或凯撒同盛造成的一切损失。该等人员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本承诺函自该等人员正式签署之日起生效。</p>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如果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外的其他成员单位最终实施了投资途牛事项，在途牛股权投资完成后，上市公司有权根据途牛的运营状况、盈利情况，结合上市公司自身发展需要，择机要求本公司将其所持途牛股份以公允价格转让予上市公司。本公司将在未来收到上</p>	2015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p>市公司通知后，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其所持途牛股份转让予上市公司。</p> <p>2、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p> <p>3、本承诺函的出具、解释、履行与执行均适用中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凡因本承诺函而产生的或与本承诺函有关的争议，由本公司及上市公司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则任何一方可向有管辖权的中国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海航旅游、凯撒世嘉承诺按其所持凯撒同盛的股权比例承担凯撒国际旅行社因与美佳包机公司之间的合同纠纷，以及凯撒国际旅行社因与上海天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之间的合同纠纷而产生的一切诉讼费用、赔偿责任、支付义务；并承诺对于因其违反承诺而导致凯撒同盛及凯撒国际旅行社遭受的损失予以全额赔偿。</p>	2015年04月18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	凯撒世嘉旅游	保持上市公司	(一) 人员独	2019年09月	长期	违反承诺。截

小股东所作承诺	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凯撒世嘉旅游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陈小兵、马逸雯	独立性	<p>立：1、保证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更换、聘任或解聘，不得超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违法干预上市公司上述人事任免；2、采取有效措施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控股股东兼任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3、保证上市公司在劳动、人事管理体系方面独立于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p> <p>（二）资产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住所和办公场所，并独立于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2、保证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所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不得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p>	26 日		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与公司存在 78,104.42 万元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尚未归还金额为 76,480.29 万元。
---------	-------------------------------------	-----	--	------	--	--

			源。			
	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凯撒世嘉旅游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陈小兵、马逸雯	避免同业竞争	<p>1、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不存在与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形。</p> <p>2、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目前不存在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生产经营活动。</p> <p>3、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保证不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保证所控制的其他公司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p> <p>4、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保证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p> <p>5、本人保证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p>	2019 年 09 月 26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p>母等，亦遵守上述承诺保证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p>			
	<p>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凯撒世嘉旅游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陈小兵、马逸</p>	<p>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p>	<p>(一) 杜绝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公司违规向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二) 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 1、督促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 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公众股东利</p>	<p>2019 年 09 月 26 日</p>	<p>长期</p>	<p>违反承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与公司存在 78,104.42 万元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尚未归还金额为 76,480.29 万元。</p>

			<p>益的行为；</p> <p>3、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督促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4、承诺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利润，不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其他承诺	<p>陈小兵;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凯撒世嘉旅游文化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p>	其他承诺	<p>1、截至原承诺函出具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外的其他成员单位没有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本人或本人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外的其他成员单位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p> <p>2、如果本人/公司或本人/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外的其他成员单位（以下统称“相关公司”）最终购买了途牛股权，在相关公司持有途牛股权期间本人/公司保证：</p> <p>（1）本人/公司不会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上市公司的商业机会，如可能获得任何与上市公司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公司将立即</p>	2020年06月10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p>通知上市公司，将该等业务机会让与上市公司，并按照上市公司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2）若后续途牛经营情况好转实现盈利（即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正），在盈利年度审计财务报表出具后的一个月内，上市公司可根据自身经营情况要求本人/公司或相关公司将所持途牛股权以公允价格转让予上市公司。本人/公司将在未来收到上市公司通知后，本人/公司或本人/公司促使相关公司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其所持途牛公司股权转让予上市公司；（3）如上市公司在上述期间未要求本人/公司或相关公司转让途牛股权，亦或者途牛股权转让事项未审议通过，本人/公司或相关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要求进一步延长上市公司上述购买权利，在此期间本人/公司亦将严格按照本项第（1）条所述执行，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3、</p>			
--	--	--	--	--	--	--

			本人或本人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外的其他成员单位因违反前述声明、承诺而获得的收益由上市公司享有，如造成上市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赔偿上市公司相应损失。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关联关系类型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023 年及以前	非经营性往来	33,236.28	0	1,624.13	31,612.15	31,612.15	现金清偿、以资抵债清偿、以股抵债清偿、股权转让收入清偿、其他		-
北京美乐亿路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3 年及以前	非经营性往来	15,743.88	0	0	15,743.88	15,743.88	现金清偿、以资抵债清偿、以股抵债清偿、股权转让收入清偿、其他		-
北京贝佳途旅行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3 年及以前	非经营性往来	9,898.09	0	0	9,898.09	9,898.09	现金清偿、以资抵债清偿、以股抵债清偿、股权转让收入清		-

									偿、其他		
绿佳味（北京）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3 年及以前	非经营性往来	7,095.61	0	0	7,095.61	7,095.61	现金清偿、以资抵债清偿、以股抵债清偿、股权转让收入清偿、其他		-
北京真享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3 年及以前	非经营性往来	6,312.52	0	0	6,312.52	6,312.52	现金清偿、以资抵债清偿、以股抵债清偿、股权转让收入清偿、其他		-
NORDIC FASHION TRAVEL AGENCY CO., LTD.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3 年及以前	非经营性往来	2,267.65	72.21	0	2,339.86	2,339.86	现金清偿、以资抵债清偿、以股抵债清偿、股权转让收入清偿、其他		-
盈信世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3 年及以前	非经营性往来	1,511.03	0	0	1,511.03	1,511.03	现金清偿、以资抵债清偿、以股抵债清偿、股权转让收入清偿、其他		-
北京同盛咨询策划有限责任公司（原同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3 年及以前	非经营性往来	1,179.91	0	0	1,179.91	1,179.91	现金清偿、以资抵债清偿、以股抵债清偿、股权转让收入清偿、其他		-
北京景	控股股	2023 年	非经营	782.05	0	0	782.05	782.05	现金清		-

鸿浩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东关联人	及以前	性往来							偿、以资抵债清偿、以股抵债清偿、股权转让收入清偿、其他		
北京华盛世嘉整合营销顾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3 年及以前	非经营性往来	36.69	0	0	36.69	36.69		现金清偿、以资抵债清偿、以股抵债清偿、股权转让收入清偿、其他		-
天津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3 年及以前	非经营性往来	33.07	0	0	33.07	33.07		现金清偿、以资抵债清偿、以股抵债清偿、股权转让收入清偿、其他		-
海南易食食品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人	2023 年及以前	非经营性往来	7.63	0	0	7.63	7.63		现金清偿、以资抵债清偿、以股抵债清偿、股权转让收入清偿、其他		-
合计				78,104.41	72.21	1,624.13	76,552.49	76,552.49		--	0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84.60%											
相关决策程序	不适用											
当期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督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采取有效措施归还剩余占用的资金，以尽快消除对公司的影响。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3]1700045 号）。公司董事会尊重、理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高度重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公司有效化解风险，不断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尽快消除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的事项。

1、根据公司披露的《关于自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以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23]1700040），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凯撒世嘉及其关联方与公司存在 78,104.42 万元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已将前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财务资助现金余额 1,624.13 万元直接用于抵偿其资金占用余额。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尚未归还金额为 76,480.29 万元。后续，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并督促控股股东尽快清理尚存的问题。

2、2023 年 7 月 3 日，公司收到三亚中院送达的（2023）琼 02 破申 4 号《决定书》进入预重整程序。2023 年 8 月 21 日，凯撒旅业预重整投资人遴选评审委员会依法评审，并经海

南省三亚市公证处进行现场监督公证，确认三亚旅游文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或其指定主体为中选预重整产业投资人。公司及董事会和管理层将会持续积极主动配合法院及临时管理人开展预重整相关工作，履行债务人的法定义务，在平等保护各方合法权益的前提下，积极与相关方保持沟通，共同论证解决公司债务问题和未来经营发展问题的方案，力争通过重整计划的执行，最大程度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高公司经营能力。

公司预重整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但截止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进入正式重整程序的相关法律文书，面临较多重大风险事项，后续公司能否进入正式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6 月 25 日，凯撒旅业收到三亚中院送达的《通知书》，凯撒旅业被债务人三亚商务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备重整价值为由，向三亚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并申请对公司进行预重整。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2023 年 7 月 3 日，凯撒旅业收到（2023）琼 02 破申 4 号《海南省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书》，三亚中院决定对公司进行预重整，并指定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为临时管理人。同日，临时管理人发布《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预重整案债权申报公告》。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启动预重整及指定临时管理人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关于临时管理人发布〈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的公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关于临时管理人发布〈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预重整案债权申报公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接到临时管理人的通知，经凯撒旅业预重整投资人遴选评审委员会依法评审，并经海南省三亚市公证处进行现场监督公证，确认三亚旅游文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中选预重整产业投资人。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进入正式重整程序的相关法律文书，请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能否进入正式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风险。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影响	况		
2012年4月30日,凯撒国际旅行社与美佳包机有限公司签订了《美佳包机有限公司-标准客户合同》及《美佳包机-补充协议》,约定双方合作经营“北京-马累-北京”航线,由美佳包机有限公司向凯撒国际旅行社出售该航班的座位,凯撒国际旅行社支付相应的价款和保证金,同时合同中还约定了凯撒国际旅行社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不得与其他航空公司合作经营该条航线的排他性条款。2012年6月29日,凯撒国际旅行社向美佳包机有限公司发出《解约通知函》,对双方签署的前述包机合同提出解约。2012年9月10日,美佳包机有限公司向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首次提起诉讼。2014年4月,凯撒国际旅行社收到美佳包机	7,911.64	否	对本案进行开庭审理对本案进行开庭审理 2022年7月11日至19日期间,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就本案进行了庭审,一审判决已作出;对方公司提交上诉通知书,目前暂未收到法院的排期聆讯通知书。	暂无	暂无	2015年04月1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p>有限公司向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递交的修订后的诉状，美佳包机有限公司诉称截至 2012 年 9 月 10 日，因凯撒国际旅行社违反合同约定未能支付相应的款项和保证金而给其造成的损失为人民币 6,214,548 元，要求凯撒国际旅行社承担上述损害赔偿金。2014 年 11 月，凯撒国际旅行社收到美佳包机有限公司向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商业法庭再次提起的讼状，美佳包机有限公司诉称自 2012 年 9 月 1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因凯撒国际旅行社违反合同约定未能支付相关款项而给其造成的损失为人民币 52,370,172 元，因凯撒国际旅行社违反合同排他性条款给其造成的损失为人民币 26,746,263 元，要求凯撒国际旅行社承担上述损害赔偿</p>							
---	--	--	--	--	--	--	--

<p>金，并要求阻止凯撒国际旅行社违反合同排他性条款的行为和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p>							
<p>2017 年 12 月 1 日，北京新华空港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作为承租人与北京农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资产转让协议》，融资金额 1.1 亿，融资期限 2017.12.20 至 2022.12.19，担保方式为：1、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提供担保；2、新华航食土地、房产、机器设备、应收账款进行质押。因北京新华空港航空食品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3 月 19 日未按约定还本付息，北京农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依据《公证债权文书》取得了北京市中信公证处出具的执行证书，并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向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申请</p>	<p>8,504.02</p>	<p>否</p>	<p>案件已经入强制执行程序，北京顺义区人民法院将本案查封的“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 12 号工业建设用地上建筑物附属物构筑物地下设施等财产”公开进行司法拍卖。北京鲜严品牌管理有限公司以最高应价胜出，网络拍卖成交价格 11,177 万元。</p>	<p>暂无，产权尚未完成交割。</p>	<p>强制执行</p>	<p>2023 年 06 月 16 日</p>	<p>《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p>

强制执行。							
陕西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纾困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约定购回系列协议，因触发协议约定的回购条件，我方暂未及时履行。	29,041.68	否	一审于 2023.03.27 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判决已出；公司已向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二审程序进行中。	暂无	暂无	2023 年 04 月 15 日	《关于公司部分借款逾期及进展的公告》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原孙子公司天津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向天津易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 2000 万元，因逾期未支付产生的融资合同纠纷，但天津凯撒目前已不再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2,240.5	否	于 2023 年 3 月 8 日立案，公司已向法院提交管辖异议申请，本案管辖权异议成立，移交至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法院审理，目前一审暂未开庭。	暂无	暂无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的公告》
北京凯撒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签订借款协议，因债务到期未及时偿还，债权人要求北京凯撒偿还本金、利息、罚息、复利等相关费用，并要求保证人凯撒旅业、凯撒同盛、易食控股、凯撒世嘉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16,410.15	否	北京金融法院立案受理，一审暂未开庭。	暂无	暂无	2023 年 08 月 29 日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的公告》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受近三年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环境、信用环境叠加多轮公共卫生事件影响，公司与控股股东凯撒世嘉流动性出现阶段性紧张。公司涉及多起诉讼事项，部分申请人已申请强制执行，公司被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控股股东凯撒世嘉目前存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质押或融资融券业务引起的相关债务违约的情形，正在积极推动制定债务偿付方案，并与相关金融机构等各方积极协商沟通。公司及控股股东将坚决恪守诚信经营理念，积极解决当前问题，落实主体经营责任。照市场化、法治化、公平公正、分类施策的原则，稳妥化解债务风险，依法维护债权人合法权益。

2023年7月3日，凯撒旅业收到（2023）琼02破申4号《海南省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书》，三亚中院决定对公司进行预重整，并指定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为临时管理人。若公司预重整成功，法院仍将依法审查是否受理重整申请，考虑到目前公司还存在大额资金占用未解决，面临较多重大风险事项，后续公司能否进入正式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若公司预重整失败，则可能无法进入重整程序。如果法院正式受理申请对公司的重整申请且重整顺利实施完毕，将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推动公司回归可持续发展轨道。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进入正式重整程序的相关法律文书，请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能否进入正式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风险。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州动车组餐饮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采购业务	饮品、食品	协议定价	市场价格	71.03	0.31%		是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23年04月29日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盈信嘉世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采购业务	劳务	协议定价	市场价格	83.94	0.37%	200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23年04月29日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活力凯撒商务旅行(三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采购业务	团款	协议定价	市场价格	237.89	1.04%	3,000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23年04月29日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其他金额在10万以下海航旅游方合计数	其他关联方	采购业务	采购劳务	协议定价	市场价格	0.8	0.00%		是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23年04月29日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的公告》
其他金额在 10 万以下凯撒世嘉方合计数	其他关联方	采购业务	采购劳务	协议定价	市场价格	5	0.02%	10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23 年 04 月 29 日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海南易动车组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销售业务	饮品、食品	协议定价	市场价格	98.41	0.58%	133.83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23 年 04 月 29 日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活力凯撒商务旅行（三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销售业务	配餐及航机服务、团款	协议定价	市场价格	16.23	0.10%		是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23 年 04 月 30 日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三亚汉莎	其他关联	销售业务	饮品	协议定价	市场价格	36.94	0.22%	300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23 年 04	详见公司

航空 食品 有限公司	方											月 29 日	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 露的 《关 于 2023 年度 日常 关联 交易 预计 的公 告》
其他 金额 在 10 万以 下海 航旅 游方 合计 数	其他 关联 方	销售 业务	饮品 及食 品	协议 定价	市场 价格	3.45	0.02%	70.8	否	银行 转账	市场 价格	2023 年 04 月 29 日	详见 公司 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 露的 《关 于 2023 年度 日常 关联 交易 预计 的公 告》
其他 金额 在 10 万以 下凯 撒世 嘉方 合计 数	其他 关联 方	销售 业务	饮品 及食 品	协议 定价	市场 价格	4.43	0.03%	5	否	银行 转账	市场 价格	2023 年 04 月 29 日	详见 公司 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 露的 《关 于 2023 年度 日常 关联 交易 预计 的公 告》
合计				--	--	558.1 2	--	3,719 .63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大额销货退回的情况。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 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非经营性往来	是	33,236.28	0	1,624.13			31,612.15
北京美乐亿路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非经营性往来	是	15,743.88	0	0			15,743.88
北京贝佳途旅行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非经营性往来	是	9,898.09	0	0			9,898.09
绿佳味（北京）食品有限公司	其它关联方	非经营性往来	是	7,095.61	0	0			7,095.61
北京真享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非经营性往来	是	6,312.52	0	0			6,312.52
NORDIC FASHION TRAVEL AGENCY CO., LTD.	同一最终控制人	非经营性往来	是	2,267.65	72.21	0			2,339.86
盈信世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非经营性往来	是	1,511.03	0	0			1,511.03
北京同盛	同一最终	非经营性	是	1,179.91	0	0			1,179.91

咨询策划 有限责任公司（原 同盛实业 有限责任公司）	控制人	往来							
北京景鸿 浩天电子 商务有限 公司	同一最终 控制人	非经营性 往来	是	782.05	0	0			782.05
北京华盛 世嘉整合 营销顾问 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 控制人	非经营性 往来	是	36.69	0	0			36.69
天津凯撒 国际旅行 社有限责 任公司	同一最终 控制人	非经营性 往来	是	33.07	0	0			33.07
海南易食 食品科技 产业有限 公司	同一最终 控制人	非经营性 往来	是	7.63	0	0			7.63
合计				78,104.4 2	72.21	1,624.13			76,552.5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 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 响	未对本期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 元)	本期归还 金额(万 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	------	------	--------------	--------------------	--------------------	----	--------------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子公司海南航旅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与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期限为 3 年土地租赁协议，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同到期前 3 个月双方可以根据出租方土地租赁政策及市场情况重新协商租金并签署新的租赁合同。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05 月 20 日	16,000	2020 年 12 月 25 日	15,000	连带责任担保	凯撒同盛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复合担		53	否	否

						保				
北京新华空港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0日	8,000	2021年05月14日	7,800	质押、连带责任担保	自身土地+房产+机器设备+应收账款		55	否	否
凯撒易食控股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0日	300	2021年08月31日	3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48	否	否
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04月20日	14,600	2021年11月11日	14,599.73	连带责任担保	无		48	否	否
凯撒同盛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0日	18,300	2021年12月07日	18,300	质押、连带责任担保	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复合担保; 易食纵横有限公司1400万应收账款质押; 宜昌三峡机场航空食品有限公司370万应收账款质押		47	否	否
凯撒体坛国际旅游服务有控股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0日	700	2022年03月29日	190.33	质押	凯撒体坛国际旅游服务有控股有限公司存单质押		48	否	否
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05月24日	5,300	2022年06月01日	5,300	连带责任担保	凯撒易食控股有限公司提供复合担保		6	否	否
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05月24日	800	2022年08月03日	792.39	连带责任担保	无		11	否	否
海南航旅饮品股份有	2022年05月24日	960	2022年08月05日	686.23	连带责任担保	海南葆盈世佳进出口		51	否	否

限公司						商贸有限公司复合担保				
易食纵横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24日	500	2022年09月27日	49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47	否	否
凯撒易食控股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24日	2,000	2022年10月28日	1,990	质押	北京新华空港航食食品有限公司部分应收账款质押	公司、凯撒同盛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	48	否	否
凯撒体坛国际旅游服务有控股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500	2023年03月31日	5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48	否	否
海南航旅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24日	900	2023年05月24日	900	抵押	海南航旅饮品股份有限公司抵押机器设备		72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4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4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68,86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66,848.68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05月20日	35,000	2020年11月13日	35,000	质押	控股股东股票质押		68	否	否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24日	11,700	2022年06月15日	10,000	质押	下属公司股权质押		48	否	否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24日	6,000	2022年07月28日	490	质押	以持有的易生金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2	否	否
						13,848.6315 万				

				元出资额对应股权以及部分应收账款提供质押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52,7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45,49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4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4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21,56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12,338.68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7.10%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110,262.4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2,076.23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12,338.68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 因部分被担保企业债务未能及时办理展期或逾期, 公司存在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总额为 71,490.06 万元。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披露《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北京鑫竺绿园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新华航食控股股东凯撒易食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宜昌三峡机场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前述资产已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通过司法拍卖程序竞拍，成交价格：609 万元。现公司不再持有宜昌三峡机场航空食品有限公司股权，不再是宜昌三峡机场航空食品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17,775	0.05%				-416,575	-416,575	1,200	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17,775	0.05%				-416,575	-416,575	1,20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17,775	0.05%				-416,575	-416,575	1,200	0.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02,582,483	99.95%				416,575	416,575	802,999,058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802,582,483	99.95%				416,575	416,575	802,999,058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803,000,258	100.00%						803,000,258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1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83%	175,295,608		0	175,295,608	质押	175,290,045
							冻结	55,290,025
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92%	167,965,088	-7,926,100	0	167,965,088	质押	136,223,965
							冻结	104,034,110
								13,016,209
华夏人寿	境内非国	5.00%	40,150,00	-37,800	0	40,150,00		

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有法人		3			3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3%	15,503,875		0	15,503,875		
王绍宏	境内自然人	0.86%	6,921,615	4,431,015	0	6,921,615		
张静	境内自然人	0.56%	4,457,242	145,300	0	4,457,242		
段淇汶	境内自然人	0.52%	4,180,200	802,000	0	4,180,200		
徐家松	境内自然人	0.30%	2,385,500	1,400,200	0	2,385,500		
新余柏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6%	2,119,400	-103,900	0	2,119,400		
金建修	境内自然人	0.25%	2,014,204	2,014,104	0	2,014,204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3 家企业为公司 2015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募集资金项目成为公司前 10 大股东。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新余柏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同受陈小兵先生控制，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情况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175,295,608	人民币普通股	175,295,608					
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167,965,088	人民币普通股	167,965,088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40,150,003	人民币普通股	40,150,003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15,503,875	人民币普通股	15,503,875					
王绍宏	6,921,615	人民币普通股	6,921,615					
张静	4,457,242	人民币普通股	4,457,242					
段淇汶	4,180,200	人民币普通股	4,180,200					
徐家松	2,385,500	人民币普通股	2,385,500					
新余柏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119,400	人民币普通股	2,119,400					
金建修	2,014,204	人民币普通股	2,014,204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新余柏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同受陈小兵先生控制，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情况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新余柏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分别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551,000、2,119,4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0,328,750.64	61,045,624.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915.52	61,818.8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0	839,492.30
应收账款	151,142,695.89	142,166,920.2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9,243,992.05	64,653,047.7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56,650,940.33	1,071,373,149.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5,136,258.24	28,553,293.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655,297.38	9,614,927.0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819,049.18	12,422,348.83
流动资产合计	1,415,892,640.99	1,362,177,328.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17,740,140.76	513,919,814.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7,520,059.06	353,609,087.4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6,444,384.18	142,240,250.1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411,735.41	18,380,793.60
无形资产	18,823,022.80	19,930,171.8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920,174.92	12,030,523.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18,823.10	14,722,887.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112.98	71,112.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0,349,453.21	1,074,904,641.51
资产总计	2,476,242,094.20	2,437,081,970.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86,616,820.64	596,088,654.4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04,172,646.40	614,334,943.9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89,901,414.34	208,253,436.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4,099,636.24	137,723,136.75
应交税费	12,070,137.12	11,093,674.42
其他应付款	711,951,551.64	603,510,549.19
其中：应付利息	179,888,601.77	77,379,979.10
应付股利	37,259,985.08	37,210,980.9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7,799,745.88	875,676,214.19
其他流动负债	8,940,639.10	12,869,885.20
流动负债合计	3,175,552,591.36	3,059,550,494.2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3,900,000.00	5,130,661.0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523,658.26	15,525,883.7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8,343,679.74	48,343,679.74
递延收益	3,722,666.10	4,249,190.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40,315.15	3,165,620.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330,319.25	76,415,035.78
负债合计	3,277,882,910.61	3,135,965,530.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3,000,258.00	803,000,2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6,247,243.00	641,038,687.39
减：库存股	9,207,105.00	9,207,105.00
其他综合收益	-890,142,141.08	-899,564,851.2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3,942,161.85	63,942,161.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62,780,769.25	-1,544,729,142.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8,940,352.48	-945,519,991.08
少数股东权益	247,299,536.07	246,636,431.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1,640,816.41	-698,883,559.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76,242,094.20	2,437,081,970.46

法定代表人：陈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虞巧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英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567.20	368,058.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39,527,687.19	133,291,129.9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979,855.70	10,979,855.7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306.04	5,713.94
流动资产合计	139,610,560.43	133,664,901.9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73,234,489.04	1,975,716,983.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7,157,005.48	253,259,184.7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629.88	39,923.4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00,220.66
无形资产	796,009.30	818,574.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31,222,133.70	2,230,834,887.29
资产总计	2,370,832,694.13	2,364,499,789.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268.07	5,268.0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1,285,481.63	38,130,664.52

应交税费	5,536,398.35	4,482,167.16
其他应付款	739,244,223.23	713,596,807.95
其中：应付利息	67,446,092.15	50,197,959.27
应付股利	1,243,329.14	1,243,329.1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7,177,785.57	748,700,702.2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53,249,156.85	1,504,915,609.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00,000.00	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0,055.17	250,055.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50,055.17	5,250,055.17
负债合计	1,558,399,212.02	1,510,165,665.1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3,000,258.00	803,000,2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55,070,770.04	855,070,770.04
减：库存股	9,207,105.00	9,207,105.00
其他综合收益	-52,761,637.30	-56,827,082.0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1,581,419.25	61,581,419.25
未分配利润	-845,250,222.88	-799,284,136.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2,433,482.11	854,334,124.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70,832,694.13	2,364,499,789.2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7,947,179.96	190,437,543.06
其中：营业收入	227,947,179.96	190,437,543.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6,502,141.17	382,259,198.67

其中：营业成本	170,484,824.84	162,967,624.1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92,047.52	1,626,160.67
销售费用	43,668,347.25	64,293,328.70
管理费用	44,679,162.64	95,731,974.18
研发费用		995,395.76
财务费用	66,277,758.92	56,644,715.26
其中：利息费用	54,366,742.77	57,235,563.59
利息收入	476,555.30	855,841.30
加：其他收益	4,573,098.11	6,586,029.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49,955.27	-3,308,330.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04,752.79	-1,906,725.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03.3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73,150.34	3,381,495.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3,724.21	8,681,008.9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778,596.24	-176,481,452.90
加：营业外收入	36,021.87	897,818.63
减：营业外支出	1,203,667.63	1,369,616.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946,242.00	-176,953,250.54
减：所得税费用	304,922.83	-6,195,549.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251,164.83	-170,757,701.0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251,164.83	-170,757,701.0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914,269.37	-165,146,850.0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 号填列)	663,104.54	-5,610,850.9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422,710.20	135,271,672.4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9,422,710.20	135,227,225.61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4,065,444.71	135,125,076.52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4,065,444.71	135,125,076.52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5,357,265.49	102,149.0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610.36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359,875.85	102,149.09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44,446.83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7,828,454.63	-35,486,028.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 额	-108,491,559.17	-29,919,624.4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63,104.54	-5,566,404.1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470	-0.205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470	-0.205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陈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虞巧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英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659.4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890,995.82	12,634,376.1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5,879,878.39	33,137,875.12
其中：利息费用	35,879,210.19	33,134,253.73
利息收入	668.20	-829.79
加：其他收益		5,207.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50,924.50	4,971,725.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49,881.38	4,971,725.0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3,724.2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583,673.92	-40,795,977.80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382,412.78	1,147,015.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966,086.70	-41,942,993.16
减：所得税费用	-250,055.17	-91,406.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716,031.53	-41,851,586.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716,031.53	-41,851,586.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65,444.71	134,843,274.7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65,444.71	134,843,274.7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65,444.71	134,843,274.75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650,586.82	92,991,687.8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6,548,596.27	125,936,889.7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9,524.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3,467.14	35,285,270.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242,063.41	161,441,685.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5,045,366.08	350,491,844.7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761,232.63	104,933,866.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16,320.39	5,252,196.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99,449.72	122,984,392.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422,368.82	583,662,299.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19,694.59	-422,220,614.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50,000.00	63,240,177.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17,035.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19.38	17,105,37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6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72,354.84	80,805,550.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083.45	1,191,634.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104.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2,188.26	1,991,634.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0,166.58	78,813,915.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140,000.00	26,8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40,000.00	26,8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984,466.38	27,861,271.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4,646.73	8,220,029.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750.11	2,315,617.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719,863.22	38,396,918.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0,136.78	-11,506,918.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71.69	323,483.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390,869.64	-354,590,134.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264,744.65	394,130,857.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655,614.29	39,540,723.4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48,223.03	72,018,352.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48,223.03	72,018,352.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76,087.44	7,036,232.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1,184.09	64,624,436.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07,271.53	71,660,668.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048.50	357,683.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1,17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17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9,048.50	-143,486.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7,395.27	505,992.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346.77	362,506.4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3,000.258.00				641,038.687.39	9,207,105.00	-	899,564.851.28		63,942,161.85		-	1,544,729,142.04	-	945,519,911.08	246,636,431.53	-	698,883,559.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137,357.84		137,357.84			137,357.84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3,000,258.00				641,038,687.39	9,207,105.00	-899,564,851.28			63,942,161.85			-1,544,866,499.88	-945,657,348.92	246,636,431.53	-699,020,917.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08,555.61		9,422,710.20						-117,914,269.37	-103,283,003.56	663,104.54	102,619,999.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9,422,710.20						-117,914,269.37	-108,491,559.17	663,104.54	107,845,546.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5,208,555.61								5,208,555.61		5,208,555.61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3,000,258.00				646,247,243.00	9,207,105.00	-890,142,141.08		63,942,161.85		-1,662,780,769.25	0.00	-1,048,940,352.48	247,299,536.07	-801,640,816.41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3,000,258.00				643,880,637.57	9,207,105.00	-866,067,272.70		63,942,161.85		-500,365,785.52		135,182,894.20	311,372,725.90	446,555,620.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41,875.58		41,875.58		41,875.58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3,000,258.00				643,880,637.57	9,207,105.00	-866,067,272.70		63,942,161.85		-500,323,909.94		135,224,769.78	311,372,725.90	446,597,495.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227,225.61	0.00			-165,159,795.46		-29,932,569.85	-42,827,764.34	-72,760,334.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5,227,225.61				-165,159,795.04		-29,919,624.33	-42,827,764.16	-72,486,028.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1			1.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 列)							4,065 ,444. 71			- 45,71 6,031 .53		- 41,65 0,586 .82
(一) 综合 收益总额							4,065 ,444. 71			- 45,71 6,031 .53		- 41,65 0,586 .82
(二) 所有 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 股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 分配												
1. 提取盈 余公积												
2.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3,000,258.00				855,070,770.04	9,207,105.00	-52,761,637.30		61,581,419.25	-845,250,222.88		812,433,482.11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3,000,258.00				855,070,770.04	9,207,105.00	5,113,534.63		61,581,419.25	-499,730,408.28		1,215,828,468.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615,957.31		615,957.31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803,000,258.00				855,070,770.04	9,207,105.00	5,113,534.63		61,581,419.25	-500,346,365.59		1,215,828,468.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4,843,274.75			-41,851,586.88		92,991,687.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4,843,274.75			-41,851,586.88		92,991,687.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3,000,258.00				855,070,770.04	9,207,105.00	139,956,809.38		61,581,419.25	-542,197,952.47		1,308,204,199.20

三、公司基本情况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凯撒旅业”）系易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食股份”）、海航凯撒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而来，易食股份的前身为宝鸡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商股份”），宝商

股份是经陕西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陕改发（1992）69号”、“陕改发（1993）4号”及“陕股办（1993）3号”文件批准，于1993年3月由原宝鸡商场作为发起人，采用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注册地址为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凤凰岛1号楼6层618室，现总部位于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123号鸿联商务9层。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营业务为旅游服务和航空、铁路餐饮服务等。旅游服务业务主要客户为旅游散客、同业旅行社等；餐饮服务业务的主要客户为航空公司及高铁旅客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8月25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撒世嘉股份公司”）；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陈小兵先生。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77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集团本年合并范围比上年增加1户，减少2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财务报表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1“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3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 CAISSA TOURISTIC DMC (HONG KONG) GROUP LIMITED、CAISSA TOURISTIC (GROUP) AG.、CHINA EDUCATION TRAINING CENTER HAMBURG GMBH、CAISSA TOURISTIC (UK) LIMITED、CAISSA DMC (US), INC.、凯撒世嘉（香港）商务服务有限公司、CAISSA JAPAN 株式会社，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

的货币确定欧元或美元、英镑、日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

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7“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

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7“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7“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7“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

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

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10、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

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1、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以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2、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非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以非关联方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合并外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以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应收款项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3：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3、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组合 2：款项性质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各类往来款、押金、备用金等应收款项。

14、存货

（1）存货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5、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6、持有待售资产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

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7、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8、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50	4-5	1.90-3.84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5	4-5	6.33-12.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4-5	9.50-32.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4-5	6.33-32.0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4-5	9.50-32.00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3“长期资产减值”。

20、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34 “租赁”。

22、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①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②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3“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3、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

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特许使用权及赞助费、门店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5、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6、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7、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34“租赁”。

28、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9、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本集团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30、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集团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五、20“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1、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本集团的收入包括配餐及服务收入、食品饮料收入、旅游服务收入。配餐及服务在取得客户签收的配送单、服务人数统计单（或结算函）时确认收入；食品饮料在商品已经发

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时点确认收入；旅游服务在旅游活动结束后确认收入。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3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条件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

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

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4、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产、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五、18“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35、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16“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适用增值税，商品销项税率为 13%；旅游服务业务、航机服务业务销项税率为 6%；租赁业务销项税率为 5%、9%。 本公司在德国的全资孙公司 CAISSA TOURISTIC (GROUP) AG. (以下简称“德国凯撒”) 2022 年度按应税收入的 7%或 19%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9%、13%、9%、7%、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本集团城市维护建设税以应纳增值税为计税依	7%、5%

企业所得税	公司及子公司适用 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CAISSA TOURISTIC DMC(HONG KONG)GROUP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 DMC”）、德国凯撒、甘肃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航食”）、海南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航食”）、海南航旅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旅饮品”）除外。	25%
教育费附加税	本集团教育费附加税以应纳增值税为计税依据	3%
地方教育附加税	本集团地方教育附加税应纳增值税为计税依据	2%
房产税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甘肃航食、海南航食、新疆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航食”）自用房产以房产原值的 70%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为 1.2%；宜昌三峡机场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航食”）自用房产以房产原值的 75%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为 1.2%。出租房屋的房产税以租金收入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 12%。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2、税收优惠

根据香港税例，离岸收入可以从利得税豁免，公司下属全资孙公司香港 DMC 满足离岸收入条件，免征企业所得税。

公司下属全资孙公司德国凯撒上交国税部分亦称公司法人税及其附带的团结统一税，税率为 15.83%；上交地税部分亦称营业所得税，税率为 16.45%，所得税及营业所得税都以公司盈利为计税基础，若公司未盈利，可免交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甘肃航食减按 15% 计缴企业所得税。

2021 年，海旅饮品取得由海南省科学技术厅、海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海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2146000180，发证时间为：2021 年 11 月 30 日，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规定，海旅饮品 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20 年，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 号），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通知自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海南航食、海旅饮品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8 号相关文件，“四、受影响较大的困难行业企业 2020 年度发生的亏损，最长结转年限由 5 年延长至 8 年。困难行业企业，包括交通运输、餐饮、住宿、旅游（指旅行社及相关服务、游览景区管理两类）四大类，具体判断标准按照现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执行。困难行业企业 2020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须占收入总额（剔除不征税收入和投资收益）的 50% 以上。”本公司符合

减免条件的下属旅游业务子公司享受此政策。

3、其他

(1) 德国凯撒具体税率情况如下：

增值税：按应税收入的 7% 或 19% 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所得税：上交德国汉堡税务局的法人税及其附带的团结统一税，税率为 15.83%；上交德国汉堡税务局的营业所得税，税率为 16.45%，所得税及营业所得税都以公司盈利为计税基础，若公司未盈利，可免交；

公司每年向税务局申报并按季预缴增值税和所得税，预缴金额为税务局根据公司上一营业年度的盈利及缴税情况确定，等到公司将本营业年度的报表和报税表提交后，税务师再根据实际情况要求企业补缴或退税，并通知未来年份应该预缴的税额。

(2) CAISSA DMC (US) ,INC. 具体税率情况如下：

除了按照美国联邦规定的阶梯式应税所得额按比例交税外（具体缴税方案详见下表），还需缴纳加利福尼亚州所规定的 8.84% 的州际税。

应税收入 (\$)	税率
0-50,000	15%
50,000-75,000	\$7,500+超过 50,000 部分的 25%
75,000-100,000	\$13,750+超过 75,000 部分的 34%
100,000-335,000	\$22,250+超过 100,000 部分的 39%
335,000-10,000,000	\$113,900+超过 335,000 部分的 34%
10,000,000-15,000,000	\$3,400,000+超过 10,000,000 部分的 35%
15,000,000 - 18,333,333	\$5,150,000+超过 15,000,000 部分的 38%
18,333,333 以上	35%

但若公司当年亏损，则只向加利福尼亚州缴纳 800 美元固定税额。

(3) 香港 DMC、凯撒世嘉（香港）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按所得额的 16.5% 上交利得税。

(4) CAISSA JAPAN 株式会社具体税率情况如下：

法人税：按净利润的 23.4% 缴纳国家法人税；按净利润的 7% 缴纳地方法人税；按净利润 9.6% 缴纳都民税且不论盈亏至少缴纳 7 万日元；

消费税：按营业毛利的 8% 缴纳消费税，2019 年 10 月份税率调整为 10%。

(5) 其他税项

其他税项，如土地使用税，按国家或政府有关的具体规定计缴。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87,321.52	2,217,263.02
银行存款	82,591,681.31	55,528,353.14

其他货币资金	6,849,747.81	3,300,007.95
合计	90,328,750.64	61,045,624.1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6,956,271.36	13,991,140.65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22,673,136.35	32,780,879.46

其他说明

注：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 22,673,136.35 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主要为旅行社质保金和保证金、账户冻结、质押存单。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1,915.52	61,818.84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51,915.52	61,818.84
合计	51,915.52	61,818.84

其他说明

无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0,000.00	839,492.30
合计	1,000,000.00	839,492.30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23,357.50	
合计	1,223,357.50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050,997.00	27.22%	78,050,997.00	100.00%		70,095,214.08	26.18%	70,095,214.08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8,698,964.27	72.78%	57,556,268.38	27.58%	151,142,695.89	197,690,052.45	73.82%	55,523,132.18	28.09%	142,166,920.27
其中：										
组合1：非关联方组合	203,542,519.90	70.98%	54,707,217.47	26.88%	148,835,302.43	121,614,486.78	45.41%	38,510,267.73	31.67%	83,104,219.05
组合2：合并外关联方组合	5,156,444.37	1.80%	2,849,050.91	55.25%	2,307,393.46	76,075,565.67	28.41%	17,012,864.45	22.36%	59,062,701.22
合计	286,749,961.27	100.00%	135,607,265.38	47.29%	151,142,695.89	267,785,266.53	100.00%	125,618,346.26	46.91%	142,166,920.2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78,050,997.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散客	35,184,444.36	35,184,444.36	100.00%	无法联系，预计无法收回
V SQUARED M. I. K. E.	5,434,383.64	5,434,383.64	100.00%	无法联系，预计无法收回
皇家加勒比邮轮	5,130,000.00	5,130,000.00	100.00%	无法联系，预计无法收回

景鸿-散客（北京团队）	3,969,438.74	3,969,438.74	100.00%	无法联系，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捷达假期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明显缺乏清偿能力
其他单位（金额小于300万）	25,332,730.26	25,332,730.26	100.00%	无法联系，预计无法收回等
合计	78,050,997.00	78,050,997.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4,707,217.47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6,628,799.50	9,556,585.49	8.96%
1至2年	44,504,899.74	8,528,571.10	19.16%
2至3年	17,387,782.94	5,587,730.06	32.14%
3至4年	10,512,211.09	7,748,876.29	73.71%
4至5年	18,377,344.27	17,428,171.83	94.84%
5年以上	6,131,482.36	5,857,282.70	95.53%
合计	203,542,519.90	54,707,217.4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非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849,050.9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39,151.80	79,902.12	5.55%
1至2年	509,248.22	109,641.13	21.53%
2至3年	903,387.17	354,850.48	39.28%
3至4年	365,106.82	365,106.82	100.00%
4至5年	517,753.50	517,753.50	100.00%
5年以上	1,421,796.86	1,421,796.86	100.00%
合计	5,156,444.37	2,849,050.9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合并外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8,067,951.30
1至2年	45,014,547.96
2至3年	38,992,602.29
3年以上	94,674,859.72

3 至 4 年	16,687,219.79
4 至 5 年	52,367,667.62
5 年以上	25,619,972.31
合计	286,749,961.2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70,095,214.08	6,834,313.63			1,121,469.29	78,050,997.00
组合计提	55,523,132.18	1,042,812.87			990,323.33	57,556,268.38
合计	125,618,346.26	7,877,126.50			2,111,792.62	135,607,265.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无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60,825,199.99	21.21%	7,417,985.96
客户 2	26,173,225.99	9.13%	26,173,225.99
客户 3	11,719,692.82	4.09%	1,984,059.53
客户 4	9,749,026.72	3.40%	9,748,522.20
客户 5	7,014,422.66	2.45%	498,413.16
合计	115,481,568.18	40.28%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419,843.55	36.33%	3,367,175.25	5.21%
1 至 2 年	5,235,731.79	5.87%	13,584,301.38	21.01%
2 至 3 年	20,992,272.45	23.52%	23,211,296.64	35.90%

3 年以上	30,596,144.26	34.28%	24,490,274.46	37.88%
合计	89,243,992.05		64,653,047.73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 1	5,170,000.00	5.79
供应商 2	4,554,257.86	5.10
供应商 3	4,351,077.64	4.88
供应商 4	4,087,296.15	4.58
供应商 5	4,040,789.44	4.53
合计	22,203,421.09	24.88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5,136,258.24	28,553,293.70
其他应收款	1,031,514,682.09	1,042,819,856.13
合计	1,056,650,940.33	1,071,373,149.83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24,614,627.45	28,031,662.91
海南易铁动车组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521,630.79	521,630.79
合计	25,136,258.24	28,553,293.7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24,614,627.45	1 年至 3 年	被投资单位尚未支付	否，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暂未发现存在

				减值迹象
海南易铁动车组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521,630.79	4至5年	被投资单位尚未支付	否, 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 暂未发现存在减值迹象
合计	25,136,258.24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964,761,626.19	978,376,514.26
重组债权款	404,287,974.26	413,017,292.70
押金、保证金	26,604,246.24	30,269,817.18
应收股权转让款	15,282,609.45	9,192,609.45
备用金借支	2,357,010.94	2,061,866.63
其他	9,075,843.11	2,672,245.63
合计	1,422,369,310.19	1,435,590,345.8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7,432,808.42		385,337,681.30	392,770,489.72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603,976.16			-1,603,976.16
其他变动	-311,885.46			-311,885.46
2023年6月30日余额	5,516,946.80		385,337,681.30	390,854,628.1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2,254,717.93
1至2年	300,440,594.47
2至3年	78,145,919.83
3年以上	1,021,528,077.96
3至4年	491,673,905.38
4至5年	318,711,366.49
5年以上	211,142,806.09

合计	1,422,369,310.19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316,121,542.20	1-3 年	22.22%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重组债权款、保证金	288,854,234.06	1 年以内、1-5 年以上	20.31%	132,974,238.09
北京美乐亿路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7,438,799.00	1-2 年	11.07%	
绿佳味（北京）食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	70,956,104.27	1-2 年	4.99%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保证金	70,771,141.02	3-5 年以上	4.98%	34,348,070.51
合计		904,141,820.55		63.57%	167,322,308.60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797,619.49		9,797,619.49	6,068,975.38		6,068,975.38
库存商品	4,857,677.89		4,857,677.89	3,545,951.66		3,545,951.66
合计	14,655,297.38		14,655,297.38	9,614,927.04		9,614,927.04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4,815,606.76	5,667,443.93
待认证进项税额	5,649,257.68	5,367,239.80
法院划扣款	1,300,707.50	1,349,001.65
预缴税款	868,880.73	29,189.03
待摊费用	184,596.51	9,474.42
合计	12,819,049.18	12,422,348.83

其他说明：

注：法院划扣款是北京新华空港航空食品有限公司发生的款项。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易生金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7,994,927.57			2,349,881.38	167,623.98					410,512,432.93	0.00
北京嘉宝润成免税品商贸有限公司	70,036,597.20			-1,595,029.49						68,441,567.71	0.00
麦芬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18,322,709.36									18,322,709.36	0.00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9,629,783.71			3,914,954.07						13,544,737.78	0.00
江苏中服免税品有限公司	6,221,244.39			-959,277.56						5,261,966.83	0.00
北京旭日旅行社有限公司	773,090.49			4.88						773,095.37	78,154.61
天津中服免税品有限公司	424,698.23			195,594.77						620,293.00	0.00
华兴联合（北京）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96,763.42			-253,496.98						143,266.44	0.00
北京思行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			71.34						120,071.34	0.00
小计	513,919,814.37			3,652,702.41	167,623.98					517,740,140.76	78,154.61

合计	513,919,814.37			3,652,702.41	167,623.98					517,740,140.76	78,154.61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市活力天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2,313,730.73	118,415,910.00
海航集团破产重整专项服务信托	134,843,462.91	134,843,462.91
天津亿利金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CAISSA GLORYHOPE INVESTMENTS LIMITED	361,290.00	348,230.00
MalvaCon AG	1,575.42	1,484.58
合计	357,520,059.06	353,609,087.49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深圳市活力天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97,820.73	104,573,000.00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海航集团破产重整专项服务信托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天津亿利金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CAISSA GLORYHOPE INVESTMENTS LIMITED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MalvaCon AG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北京通州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53,289.44	1,053,289.44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处置
海航酒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85,000,000.00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海南易食食品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西北海航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宝鸡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0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合计		3,897,820.73	1,024,826,28	1,053,289.44		

			9.44		
--	--	--	------	--	--

其他说明：

无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6,444,384.18	142,240,250.11
合计	126,444,384.18	142,240,250.1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7,557,907.53	115,828,443.02	67,187,693.62	13,608,813.79	354,182,857.96
2. 本期增加金额	1,638,774.61	126,219.82		154,498.17	1,919,492.60
(1) 购置	1,638,774.61	126,219.82		154,498.17	1,919,492.6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8,765,725.39	5,875,057.37	2,313,072.77	307,279.12	17,261,134.65
(1) 处置或报废		323,034.56	137,073.06	77,412.07	537,519.69
其他转出（处置子公司等）	8,765,725.39	5,552,022.81	2,175,999.71	229,867.05	16,723,614.96
4. 期末余额	150,430,956.75	110,079,605.47	64,874,620.85	13,456,032.84	338,841,215.9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2,212,102.91	86,444,605.69	43,133,697.22	11,896,924.34	203,687,330.16
2. 本期增加金额	3,069,501.01	2,169,318.10	1,587,484.62	591,553.29	7,417,857.02
(1) 计提	3,069,501.01	2,169,318.10	1,587,484.62	591,553.29	7,417,857.02
3. 本期减少金额	1,658,640.68	3,165,422.40	1,904,054.66	235,515.40	6,963,633.14
(1) 处置或报废		272,393.73	130,219.41	48,376.73	450,989.87
其他转出（处置子公司等）	1,658,640.68	2,893,028.67	1,773,835.25	187,138.67	6,512,643.27
4. 期末余额	63,622,963.24	85,448,501.39	42,817,127.18	12,252,962.23	204,141,554.0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70,994.52	7,679,741.35	4,541.82	8,255,277.6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570,994.52	7,679,741.35	4,541.82	8,255,277.6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6,807,993.51	24,060,109.56	14,377,752.32	1,198,528.79	126,444,384.18
2. 期初账面价值	95,345,804.62	28,812,842.81	16,374,255.05	1,707,347.63	142,240,250.1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新疆航食房屋建筑物	24,213,181.81	土地使用权不在公司名下
甘肃航食房屋建筑物	21,456,133.34	土地使用权不在公司名下
海旅饮品房屋建筑物	14,697,526.95	土地使用权不在公司名下
海南航食新建厂房	8,735,978.79	正在办理
合计	69,102,820.89	

其他说明

无

12、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2,708,212.30	16,736,959.78	1,701,707.53	71,146,879.61
2. 本期增加金额	249,981.75			249,981.75
3. 本期减少金额	6,058,180.76			6,058,180.76
4. 期末余额	46,900,013.29	16,736,959.78	1,701,707.53	65,338,680.6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0,572,423.80	1,673,695.95	519,966.26	52,766,086.01
2. 本期增加金额	955,116.79	418,423.98	141,808.98	1,515,349.75
(1) 计提	955,116.79	418,423.98	141,808.98	1,515,349.75

3. 本期减少金额	5,354,490.57			5,354,490.57
(1) 处置	5,354,490.57			5,354,490.57
4. 期末余额	46,173,050.02	2,092,119.93	661,775.24	48,926,945.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26,963.27	14,644,839.85	1,039,932.29	16,411,735.41
2. 期初账面价值	2,135,788.50	15,063,263.83	1,181,741.27	18,380,793.60

其他说明：

无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444,948.28	8,616,022.73	168,965,112.44	128,591.40	210,154,674.85
2. 本期增加金额			3,614,855.89		3,614,855.89
(1) 购置			3,614,855.89		3,614,855.8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055,481.47				1,055,481.47
(1) 处置	1,055,481.47				1,055,481.47
4. 期末余额	31,389,466.81	8,616,022.73	172,579,968.33	128,591.40	212,714,049.2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743,477.31	2,401,166.53	109,406,024.39	106,275.87	127,656,944.10

2. 本期增加金额	83,274.06	105,617.34	3,633,417.89	2,549.00	3,824,858.29
(1) 计提	83,274.06	105,617.34	3,633,417.89	2,549.00	3,824,858.29
3. 本期减少金额	158,334.80				158,334.80
(1) 处置	158,334.80				158,334.80
4. 期末余额	15,668,416.57	2,506,783.87	113,039,442.28	108,824.87	131,323,467.5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544,022.72	58,023,536.16		62,567,558.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0.00	4,544,022.72	58,023,536.16	0.00	62,567,558.8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721,050.24	1,565,216.14	1,516,989.89	19,766.53	18,823,022.80
2. 期初账面价值	16,701,470.97	1,670,833.48	1,535,551.89	22,315.53	19,930,171.8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4、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CAISSA TOURISTIC DMC (HONG KONG) GROUP LIMITED	98,734,009.04					98,734,009.04
CAISSA TOURISTIC (GROUP) AG.	14,439,400.00					14,439,400.00
北京凯撒晟和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5,417,273.48					5,417,273.48

北京上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720,534.56					1,720,534.56
广东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600,465.48					1,600,465.48
杭州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247,869.77					1,247,869.77
Caissa touristic (UK) Limited	301,703.10					301,703.10
四海方德(北京)国际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240,000.00					240,000.00
重庆全沃会议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26,808.33					26,808.33
沈阳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7,440.52					7,440.52
康泰旅行社有限公司	52,343,075.68					52,343,075.68
合计	176,078,579.96					176,078,579.96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CAISSA TOURISTIC DMC (HONG KONG) GROUP LIMITED	98,734,009.04					98,734,009.04
CAISSA TOURISTIC (GROUP) AG.	14,439,400.00					14,439,400.00
北京凯撒晟和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5,417,273.48					5,417,273.48
北京上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720,534.56					1,720,534.56
广东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600,465.48					1,600,465.48
杭州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247,869.77					1,247,869.77
Caissa touristic (UK) Limited	301,703.10					301,703.10
四海方德(北	240,000.00					240,000.00

京)国际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重庆全沃会议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26,808.33				26,808.33
沈阳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7,440.52				7,440.52
康泰旅行社有限公司	52,343,075.68				52,343,075.68
合计	176,078,579.96				176,078,579.96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特许权使用及赞助费	10,434,782.59		2,608,695.66		7,826,086.93
租入固定资产装修费	337,085.00		327,436.20		9,648.80
修缮项目	534,647.40		154,609.80		380,037.60
咨询服务费	243,051.26	276,893.21	146,937.89		373,006.58
其他	480,956.96		149,561.95		331,395.01
合计	12,030,523.21	276,893.21	3,387,241.50		8,920,174.92

其他说明

无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890,206.25	2,954,833.35	15,890,206.25	2,954,833.35
可弥补亏损	45,829,570.89	9,129,362.34	45,829,570.89	9,129,362.34
租赁负债账面价值与	15,188,343.74	2,334,627.41	17,071,207.81	2,638,692.19

计税基础的差异				
合计	76,908,120.88	14,418,823.10	78,790,984.95	14,722,887.8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1,156,421.87	173,463.28	1,298,024.53	194,703.6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75.00	218.75	875.00	218.75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差异	16,499,433.68	2,666,633.12	18,380,793.60	2,970,697.90
合计	17,656,730.55	2,840,315.15	19,679,693.13	3,165,620.3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14,418,823.10	0.00	14,722,887.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2,840,315.15	0.00	3,165,620.3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703,981,922.18	1,709,606,638.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累计损失	1,024,826,289.44	1,024,826,289.44
资产减值准备	675,237,427.28	675,237,427.28
政府补助递延收益纳税差异	0.00	665,678.69
合计	3,404,045,638.90	3,410,336,034.0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66,036,501.47	66,036,501.47	
2024	175,538,458.87	175,538,458.87	
2025	78,464,181.24	78,464,181.24	
2026	614,365,611.97	615,529,408.69	
2027	510,137,814.49	514,598,734.18	
2028	259,439,354.14	259,439,354.14	
合计	1,703,981,922.18	1,709,606,638.59	

其他说明

无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受偿海航集团破产重整专项服务信托	71,112.98		71,112.98	71,112.98		71,112.98
合计	71,112.98		71,112.98	71,112.98		71,112.98

其他说明：

无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010,751.37	4,900,000.00
保证借款	391,643,797.27	378,280,676.38
信用借款	3,100,000.00	3,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189,862,272.00	209,907,978.06
合计	586,616,820.64	596,088,654.4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A、海旅饮品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美丽沙支行（以下简称“交行海口美丽沙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21 年 5 月 28 日提款 8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2021 年还款 150 万元、2022 年 2 月 21 日还款 250 万元后再次提款 4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公司对 2022 年 5 月 28 日到期的 400 万元借款与交行海口美丽沙支行签订补充协议调整还款计划，展期至 2023 年 2 月 21 日，由凯撒旅业和海南葆盈世佳进出口商贸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686.23 万元，其中 306.23 万元 5 月 19 日到期未归还，已逾期。

B-1、凯撒易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食控股”）于 2021 年 9 月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3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由凯撒旅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300 万元，已逾期。

B-2、易食控股于 2021 年 9-10 月与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99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凯撒旅业（信用担保）及新华航食（应收账款质押担保）为此借款担保提供反担保，2022 年 9-10 月签订借款展期合同，展期 1 年，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1,990 万元。

C-1、北京凯撒国旅于 2021 年 11 月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三环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4,599.73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由凯撒旅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14,599.73 万元，已逾期。

C-2、北京凯撒国旅于 2021 年 4 月与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6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 年，由凯撒旅业和易食控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后双方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签订借款展期合同，展期至 2022 年 10 月 29 日，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5,300 万元，已逾期。

C-3、北京凯撒国旅于 2021 年 11 月与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华威桥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8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由凯撒旅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后双方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签订借款展期合同，展期至 2023 年 8 月 2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已还本金 7.61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792.39 万元，已发生 200 万元借款本金逾期。

C-4、北京凯撒国旅分别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2021 年 6 月 15 日、2021 年 6 月 15 日、2021 年 6 月 16 日、2021 年

6月17日、2021年6月17日、2021年6月17日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景山支行借款1,000万元、3,400万元、1,000万元、7,000万元、2,600万元、500万元、400万元，借款期限分别为2021年5月14日至2022年5月14日、2021年6月15日至2022年6月11日、2021年6月15日至2022年6月15日、2021年6月16日至2022年6月16日、2021年6月17日至2022年6月17日、2021年6月17日至2021年12月20日、2021年6月17日至2021年11月30日，由凯撒旅业和凯撒同盛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2023年6月30日借款余额15,000万，已逾期。

D、凯撒同盛于2021年12月与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8,300万元，借款期限1年，由凯撒旅业、北京凯撒国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宜昌航食、易食纵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食纵横”）以持有的非海航系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凯撒旅业以持有的海南同盛世嘉免税集团有限公司60%股权提供质押，截至2023年6月30日借款余额18,300万元，已逾期。

E、易食纵横于2021年9月与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山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00万元，借款期限为1年，由凯撒旅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后双方于2022年9月24日签订借款展期合同，展期至2023年9月26日，2023年6月19-20日已归还本金10万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借款余额490万元。

F-1、凯撒体坛于2022年3月29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700万元，借款期限为1年，由凯撒旅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凯撒体坛将500万元定期存款作为质押，2023年4月6日已归还本金509.67万元，截止2023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190.33万元。

F-2、凯撒体坛于2023年3月31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00万元，借款期限为1年，由凯撒旅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2023年6月30日借款余额500万元。

G-1、甘肃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新区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3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3年6月21日至2023年12月28日，截至2023年6月30日借款余额300万元。

G-2、甘肃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与兰州银行科教城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2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3年4月18日至2023年10月18日，以其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截至2023年6月30日借款余额200万元。

G-3、甘肃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6日与中国银行金雁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3年3月6日至2024年3月5日，截至2023年6月30日借款余额10万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539,962,859.35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美丽沙支行	3,062,279.02	4.50%	2023年05月19日	6.75%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3,000,000.00	5.50%	2022年09月15日	8.25%
盛京银行	183,000,000.00	7.00%	2022年12月06日	10.50%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国贸支行	53,000,000.00	5.10%	2022年10月29日	7.65%
广发银行北京石景山支行	10,000,000.00	5.66%	2022年05月14日	7.35%
广发银行北京石景山支行	34,000,000.00	5.66%	2022年06月11日	7.35%
广发银行北京石景山支行	10,000,000.00	5.66%	2022年06月15日	7.35%
广发银行北京石景山支行	70,000,000.00	5.66%	2022年06月16日	7.35%
广发银行北京石景山支行	26,000,000.00	5.66%	2022年06月17日	7.35%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997,270.33	5.00%	2022年11月11日	7.50%

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49,000,000.00	5.00%	2022年11月16日	7.5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56,000,000.00	5.00%	2022年11月23日	7.5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03,310.00	3.73%	2023年03月29日	5.60%
合计	539,962,859.35	--	--	--

其他说明

无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08,991,193.68	178,653,963.77
1年以上	495,181,452.72	435,680,980.15
合计	604,172,646.40	614,334,943.9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本集团年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主要系欠付地接款。

20、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90,916,853.14	14,514,005.24
1年以上	198,984,561.20	193,739,430.88
合计	289,901,414.34	208,253,436.1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3,144,453.48	75,012,355.80	67,847,535.57	120,309,273.7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168,693.20	9,068,954.26	9,721,208.35	7,516,439.11
三、辞退福利	16,409,990.07	168,810.56	304,877.21	16,273,923.42
合计	137,723,136.75	84,250,120.62	77,873,621.13	144,099,636.2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755,685.18	63,666,992.08	58,064,869.70	78,357,807.56
3、社会保险费	1,163,819.15	4,058,465.75	4,162,327.14	1,059,957.76
其中：医疗保险费	923,273.82	3,924,258.84	3,998,948.08	848,584.58
工伤保险费	179,225.05	128,708.92	157,881.07	150,052.90
生育保险费	61,320.28	5,497.99	5,497.99	61,320.28
4、住房公积金	5,029,425.21	6,837,340.16	4,669,165.28	7,197,600.09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22,722.69	169,517.93	344,587.32	4,747,653.30
8、职工福利及奖励基金	29,272,801.25	280,039.88	606,586.13	28,946,255.00
合计	113,144,453.48	75,012,355.80	67,847,535.57	120,309,273.7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847,021.41	8,918,736.07	9,447,476.12	7,318,281.36
2、失业保险费	266,971.79	150,218.19	273,732.23	143,457.75
3、企业年金缴费	54,700.00			54,700.00
合计	8,168,693.20	9,068,954.26	9,721,208.35	7,516,439.11

其他说明

无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302,677.90	5,877,222.78
企业所得税	740,585.47	325,979.94
个人所得税	2,003,185.29	934,771.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9,513.61	345,649.24

地方教育附加及其他	163,071.39	163,706.92
教育费附加	141,857.79	150,789.58
印花税	2,745,625.75	2,641,121.36
房产税	407,739.01	421,575.39
水利建设基金	187,054.88	190,698.59
土地使用税	38,826.03	42,159.35
合计	12,070,137.12	11,093,674.42

其他说明

无

2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79,888,601.77	77,379,979.10
应付股利	37,259,985.08	37,210,980.94
其他应付款	494,802,964.79	488,919,589.15
合计	711,951,551.64	603,510,549.19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35,607,388.30	50,197,959.2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4,281,213.47	27,182,019.83
合计	179,888,601.77	77,379,979.1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陕西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纾困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746,721.06	公司资金流动性紧张
海航集团财务公司	4,699,371.09	公司资金流动性紧张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68,161,296.15	公司资金流动性紧张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3,750,901.34	公司资金流动性紧张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景山支行	13,769,778.49	公司资金流动性紧张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三环支行	11,853,549.83	公司资金流动性紧张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国贸支行	4,125,129.38	公司资金流动性紧张
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7,465.76	公司资金流动性紧张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华威桥支行	246,455.99	公司资金流动性紧张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1,798.46	公司资金流动性紧张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美丽沙支行	46,992.57	公司资金流动性紧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141.65	公司资金流动性紧张
合计	179,888,601.77	

其他说明：

无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德国汉莎航空膳食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35,166,786.88	35,166,786.88
香港海南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1,243,329.14	1,243,329.14
应付 CAISSA TOURISTIC (GROUP) AG. 原股东股利	849,869.06	800,864.92
合计	37,259,985.08	37,210,980.9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26,380,297.84	224,763,540.99
房租物业费	122,605,093.75	123,250,981.06
预提及欠付费用	39,589,631.29	41,200,594.11
定增保证金	32,500,000.00	32,500,000.00
经营权费	25,368,250.65	21,373,370.77
责任金	13,436,093.31	13,458,045.85
押金、保证金	13,593,576.36	10,456,196.54
基金管理费	9,383,561.64	9,383,561.64
质保金、工程尾款	5,796,601.24	7,931,814.91
其他	6,149,858.71	4,601,483.28
合计	494,802,964.79	488,919,589.1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6,609,545.52	654,057,911.0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11,011,945.42	117,144,28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8,513,569.46	102,928,699.0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64,685.48	1,545,324.08
合计	817,799,745.88	875,676,214.19

其他说明：

无

2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8,940,639.10	12,869,885.20
合计	8,940,639.10	12,869,885.2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无

2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900,000.00	5,000,000.00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130,661.05
抵押借款+保证借款	9,000,000.00	
合计	33,900,000.00	5,130,661.0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2022 年 7 月 28 日，凯撒旅业与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A[海银机构三部综授]字[2022]年[002]号的综合授信合同和编号为 A[海银机构三部流]字[2022]年[002]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为综合授信合同的从合同，综合授信合同的综合授信额度为 5,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 2022 年 7 月 28 日至 2023 年 6 月 17 日，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额度为 2,5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3 年，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提款 5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22 年 7 月 29 日至 2025 年 7 月 28 日，由凯撒旅业以其持有易生金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848.6315 万股股权和凯撒旅业与凯撒同盛、北京凯撒国旅、重庆同盛假期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北京凯撒晟和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凯撒体坛、香港 DMC、易食纵横、北京新华空港航空食品有限公司、CAISSA Touristic(Group)AG、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RCL 邮轮有限公司、香港航空有限公司、海南天盛嘉禾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国寰球工程公司、北

京能量影视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等已产生及将产生的全部应收账款作为质押，2023 年 2 月 21 日已归还本金 10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490 万元。

注 2：海旅饮品于 2021 年 5 月与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宁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000 万元，将 GEA 调配设备、TBA/21-1000、TBA/19-200、配电工程（变压器）、铁罐生产线五套设备作为抵押，借款期限为 2 年，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900 万元。

注 3：海南航食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与海口联合农村商业银行总行营业部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2,000 万元，将土地、房产作为抵押，借款期限为 3 年，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2000 万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无

2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产	563,758.52	780,110.14
土地使用权	14,296,259.22	15,173,268.24
机器设备	328,326.00	1,117,829.4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4）	-1,664,685.48	-1,545,324.08
合计	13,523,658.26	15,525,883.73

其他说明：

无

28、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48,343,679.74	48,343,679.74	详见附注十三、2、或有事项
合计	48,343,679.74	48,343,679.7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2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91,255.61	168,000.00	694,524.83	964,730.78	政府补助
客户奖励计划（积分）形成的递延收益	2,757,935.32			2,757,935.32	客户奖励积分，见注
合计	4,249,190.93	168,000.00	694,524.83	3,722,666.10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宜昌航食 拆迁补偿	665,678.6 9					665,678.6 9	0.00	与资产相 关
中央厨房 惠民工程 项目	485,576.9 2			28,846.14			456,730.7 8	与资产相 关
香蕉风味 椰子汁加 工关键技 术研究与 应用项目	180,000.0 0						180,000.0 0	与收益相 关
木薯抗性 淀粉的超 声波协同 酶法制备 及高附加 值产品研 发	160,000.0 0						160,000.0 0	与收益相 关
热带特色 果蔬高活 性功能饮 品开发及 关键技术 集成项目		168,000.0 0					168,000.0 0	与收益相 关

其他说明：

无

3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03,000,25 8.00						803,000,25 8.00

其他说明：

无

3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 价）	562,396,482.44			562,396,482.44
其他资本公积	78,642,204.95	5,208,555.61		83,850,760.56
合计	641,038,687.39	5,208,555.61		646,247,243.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32、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而收购的本公司股份	9,207,105.00			9,207,105.00
合计	9,207,105.00			9,207,105.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3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909,841,499.29	4,065,444.71				4,065,444.71	- 905,776,054.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909,841,499.29	4,065,444.71				4,065,444.71	- 905,776,054.5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276,648.01	5,357,265.49				5,357,265.49	15,633,913.5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101.33	-2,610.36				-2,610.36	10,490.9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263,546.68	5,359,875.85				5,359,875.85	15,623,422.5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899,564,851.28	9,422,710.20				9,422,710.20	- 890,142,141.0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3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032,298.20			40,032,298.20
任意盈余公积	23,909,863.65			23,909,863.65
合计	63,942,161.85			63,942,161.8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3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31,076,108.34	-500,365,785.5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37,187.07	41,875.5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44,729,142.04	-500,323,909.9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914,269.37	-165,146,850.0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出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利得		
其他		-12,945.42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62,780,769.25	-665,483,705.4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337,187.07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1,870,423.64	167,186,231.37	172,091,000.57	157,253,416.11
其他业务	6,076,756.32	3,298,593.47	18,346,542.49	5,714,207.99
合计	227,947,179.96	170,484,824.84	190,437,543.06	162,967,624.10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分部 3	合计

商品类型	121,465,986.21	74,586,489.94	31,894,703.81	227,947,179.96
其中:				
配餐业务	121,465,986.21			121,465,986.21
旅游服务		74,586,489.94		74,586,489.94
食品饮料业务			31,894,703.81	31,894,703.81
按经营地区分类	121,465,986.21	74,586,489.94	31,894,703.81	227,947,179.96
其中:				
北京大区	1,533.25	28,633,129.48	411,902.92	29,046,565.65
东北大区	0.00	140,766.98	0.00	140,766.98
华南大区	42,212,775.96	275,441.88	31,479,628.43	73,967,846.27
西南大区	0.00	6,554,006.91	0.00	6,554,006.91
华中地区	19,908,805.39	0.00	0.00	19,908,805.39
西北地区	59,342,871.61	0.00	3,172.46	59,346,044.07
海外大区	0.00	38,983,144.69	0.00	38,983,144.6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121,465,986.21	74,586,489.94	31,894,703.81	227,947,179.96
其中:				
航空配餐及服务	88,072,710.40			88,072,710.40
铁路配餐及服务	33,393,275.81			33,393,275.81
食品饮料业务			31,894,703.81	31,894,703.81
旅游服务(公民零售)		66,920,072.07		66,920,072.07
旅游服务(企业会奖)		7,666,417.87		7,666,417.8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21,465,986.21	74,586,489.94	31,894,703.81	227,947,179.9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无

37、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5,181.92	359,376.17
教育费附加	213,841.38	163,919.77
资源税	0.00	0.00
房产税	451,433.25	756,111.58
土地使用税	55,598.63	151,246.13
车船使用税	6,525.00	0.00
印花税	46,761.36	86,226.78
其他	142,705.98	109,280.24
合计	1,392,047.52	1,626,160.67

其他说明：

无

3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533,731.03	39,828,885.21
房租物业费	754,282.22	4,896,529.82
折旧与摊销	1,632,388.67	5,025,902.12
经营权费	6,893,579.09	4,047,893.71
劳动用工费	1,394,606.82	2,549,239.53
办公费	3,783,525.99	2,262,704.95
广告宣传费	2,645,839.15	1,385,495.41
车辆使用费	778,332.35	783,760.89
信息服务费	108,489.03	724,312.21
修理费	58,609.60	451,187.10
差旅费	272,932.44	270,444.52
通讯费	138,809.76	37,906.86
运输费	1,130,282.39	145,772.66
其他费用	1,542,938.71	1,883,293.71
合计	43,668,347.25	64,293,328.70

其他说明：

无

3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244,491.98	47,934,773.16
房租物业费	1,722,465.13	4,805,679.09
折旧摊销	5,713,531.09	16,212,202.04
中介咨询费	1,969,927.69	13,529,177.79

办公费	1,391,803.72	4,559,262.86
业务活动费	175,594.30	461,997.01
通讯费	242,792.99	283,107.86
信息服务费	60,506.48	1,205,422.67
差旅费	399,373.11	457,310.66
劳动用工费	521,382.58	601,567.08
车辆使用费	84,519.11	0.00
广告费	28,301.89	0.00
招聘费	112,019.19	0.00
其他费用	12,453.38	5,681,473.96
合计	44,679,162.64	95,731,974.18

其他说明

无

40、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工资	0.00	791,003.19
材料款	0.00	204,392.57
合计		995,395.76

其他说明

无

4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4,366,742.77	57,235,563.59
减：利息收入	476,555.30	855,841.30
汇兑损益	11,803,452.77	-289,879.69
金融机构手续费	168,877.98	218,338.57
其他	415,240.70	0.00
合计	66,277,758.92	56,644,715.26

其他说明

无

4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392,317.32	5,984,004.9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2,167.32	32,762.10
服务业进项税加计扣除	168,613.47	255,964.52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0.00	313,297.97
合计	4,573,098.11	6,586,029.49

4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04,752.79	-1,906,725.2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019,407.05	-1,401,605.71
其他	1,964,698.99	
合计	-15,349,955.27	-3,308,330.93

其他说明

无

4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03.32	
合计	-9,903.32	

其他说明：

无

45、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03,976.16	1,449,930.6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877,126.50	1,931,564.50
合计	-6,273,150.34	3,381,495.19

其他说明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46、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租使用权资产	-163,724.21	
子公司处置房产所得及其他		8,681,008.96
合计	-163,724.21	8,681,008.96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0.00	23,382.66	

罚没收入	6,894.96	19,186.80	6,894.96
税金返还	1,369.33	71.16	1,369.33
减免税款	0.00	127.48	
其他	27,757.58	855,050.53	27,757.58
合计	36,021.87	897,818.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否		44,717.90	4,475,739.43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稳岗返还）				否		101,000.00	110,182.42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否		2,245,891.38	0.00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				否		0.00	1,138,800.00	与收益相关
困难企业失业保险费返还				否		0.00	18,137.52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否		726,283.01	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				否		0.00	103,261.63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				否		28,846.14	26,487.14	与收益相关
其他				否		1,245,578.89	111,396.76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无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76,110.34	68,979.56	76,110.34
赔偿支出	356,741.69	1,152,671.06	356,741.69
其他支出	770,815.60	147,965.65	770,815.60
合计	1,203,667.63	1,369,616.27	

其他说明：

无

4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63,521.07	89,890.7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8,598.24	-6,285,440.21
合计	304,922.83	-6,195,549.5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6,946,242.0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916,911.0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18,710.1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482.0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3,156,795.98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的影响	-426,188.20
所得税费用	304,922.83

其他说明

无

5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3

5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及其他		28,856,836.58
政府补助	2,294,182.64	6,264,588.1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99,284.50	163,846.22
合计	2,693,467.14	35,285,270.9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及其他	12,032,835.57	85,471,448.23
日常费用	17,666,614.15	37,512,944.29
合计	29,699,449.72	122,984,392.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60,104.81	
合计	560,104.8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回租各期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00,750.11	815,617.37
合计	500,750.11	2,315,617.3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7,251,164.83	-170,757,701.03
加：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	6,273,150.34	-3,381,495.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417,857.02	10,731,729.6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15,349.75	17,763,856.37
无形资产摊销	3,824,858.29	8,226,003.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87,241.50	5,789,209.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3,724.21	8,681,008.9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110.34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03.32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6,170,195.54	57,235,563.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349,955.27	3,308,330.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4,900.33	992,072.6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3,498.57	-1,474,363.2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40,370.34	874,020.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184,765.18	-302,806,908.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0,266,247.60	-57,401,942.6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19,694.59	-422,220,614.7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655,614.29	39,540,723.4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264,744.65	394,130,857.9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390,869.64	-354,590,134.55

（2）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60,104.81
其中：	
宜昌三峡机场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560,104.81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60,104.81

其他说明：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7,655,614.29	28,264,744.65
其中：库存现金	887,321.52	2,217,263.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1,621,758.59	25,667,131.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146,534.18	380,350.0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655,614.29	28,264,744.65

其他说明：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673,136.35	质保金、保证金、账户冻结、质押存单
固定资产	63,633,442.65	海旅饮品设备抵押、海南航食房产抵押
无形资产	17,792,735.19	新华航食售后回租抵押、海南航食土地使用权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410,512,432.93	诉讼保全、质押借款
应收账款	8,678,859.95	凯撒旅业、易食控股、凯撒同盛质押借款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9,324,820.73	股权质押
合计	672,615,427.80	

其他说明：

55、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7,719,452.70
其中：美元	116,745.00	7.2258	843,576.02
欧元	2,053,001.67	7.8771	16,171,699.45
港币	0.00	0.9220	0.00

英镑	32,936.86	9.5390	314,184.71
日元	176,490.00	0.0484	8,542.12
加拿大元	12.80	5.5409	70.92
瑞士法郎	71.96	8.3345	599.75
澳大利亚元	5.60	4.7015	26.33
新加坡元	22.85	5.4056	123.52
新西兰元	20.31	4.2652	86.63
应收账款			8,066,080.98
其中：美元	945,580.29	7.2258	6,832,574.06
欧元	113,356.08	7.8771	892,917.17
港币	0.00	0.9220	0.00
澳大利亚元	16,096.39	4.7015	75,677.19
加拿大元	13,836.98	5.5409	76,669.32
英镑	10,881.48	9.1432	99,491.53
新加坡元	9.92	5.3442	53.00
丹麦克朗	79,576.53	0.9451	75,207.78
阿联酋迪拉姆	6,833.96	1.9741	13,490.93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预付账款			39,982,768.24
其中：美元	1,800,464.19	7.2258	13,009,794.15
澳大利亚元	39,134.88	4.7015	183,992.65
欧元	1,008,928.79	7.8771	7,947,432.96
加拿大元	14,333.16	5.5409	79,418.61
瑞士法郎	311,944.55	8.0614	2,514,709.80
英镑	224,186.30	9.1432	2,049,780.20
日元	80,766,397.57	0.0501	4,045,911.92
新加坡元	1,845,406.38	5.3442	9,862,220.76
新西兰元	6,610.00	4.4003	29,085.98
港币	405.49	0.9220	373.85
泰国铢	52,902.47	4.9156	260,047.36
其他应收款			32,327,057.51
其中：美元	818,832.03	7.2258	5,916,716.49
欧元	364,396.79	7.8771	2,870,389.92
日元	2,822,458.38	0.0501	141,388.23
港币	2,822,459.38	0.9220	23,398,562.87
应付账款			240,414,276.74
其中：美元	9,788,537.14	7.2258	70,730,011.70
澳大利亚元	2,065,182.50	4.7015	9,709,455.53
欧元	10,687,098.00	7.8771	84,183,339.66
加拿大元	1,627,332.13	5.5409	9,016,884.58
瑞士法郎	3,154,212.21	8.0614	25,427,366.35
英镑	1,568,817.88	9.1432	14,344,015.62
日元	389,282,206.65	0.0501	19,500,702.86
新加坡元	399,892.81	5.3442	2,137,107.17
新西兰元	1,014,380.88	4.4003	4,463,580.19
港币	948,035.42	0.9220	874,069.70
泰国铢	5,492.47	4.9156	26,998.80

林吉特	1,154.98	0.6447	744.58
合同负债			36,825,990.96
其中：美元	141,185.77	7.2258	1,020,180.16
欧元	2,893,203.47	7.8771	22,790,053.03
加拿大元	26,749.37	5.5409	148,215.61
瑞士法郎	31,630.31	8.0614	254,984.58
英镑	8,440.17	9.1432	77,170.12
日元	183,931,340.48	0.0501	9,213,856.57
新加坡元	77.46	5.3442	413.97
港币	3,602,157.23	0.9220	3,321,116.92
其他应付款			38,767,624.72
其中：美元	1,307,392.90	7.2258	9,446,959.61
欧元	2,743,362.08	7.8771	21,609,737.41
瑞士法郎	51,523.42	8.0614	415,350.86
英镑	26,728.00	9.1432	244,379.41
港币	7,647,885.45	0.9220	7,051,197.43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6、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44,717.90	其他收益	44,717.90
稳岗补贴（稳岗返还）	101,000.00	其他收益	101,000.00
税收返还	2,245,891.38	其他收益	2,245,891.38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726,283.01	其他收益	726,283.01
递延收益转入	28,846.14	其他收益	28,846.14
其他	1,245,578.89	其他收益	1,245,578.8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宜昌三峡机场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6,090,000.00	100.00%	出售	2023年06月25日	丧失控制权	-21,471,691.56	10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0.00

其他说明：

无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23年新设子公司银川易食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3、其他

子公司易生天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重庆有限公司，工商，税务，银行账户注销。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	-------	-----	------	------	------

				直接	间接	
凯撒易食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等地	北京	项目投资；资产管理	100.00%		设立
凯撒同盛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等地	北京	投资与资产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同盛世嘉免税集团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商务服务业	60.00%		设立
三亚凯撒同盛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批发、零售	100.00%		设立
海南凯撒目的地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咨询服务业	50.00%	50.00%	设立
海南凯撒文旅会展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旅游业务	100.00%		设立
三亚同盛商贸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海口同盛世嘉商贸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易食纵横供应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管理咨询	100.00%		设立
北京新华空港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空港航空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	内蒙	生产销售		51.00%	设立
海南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生产销售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生产销售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甘肃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甘肃	兰州	生产销售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易食纵横有限公司	武汉、西安、南昌	武汉	生产销售	95.00%	5.00%	设立
兰州易食餐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兰州	兰州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洛阳易食餐饮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洛阳	洛阳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银川易食餐饮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银川	银川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海南葆盈世佳进出口商贸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货物、食品进出口		100.00%	设立
北京易食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餐饮管理	60.00%	40.00%	设立
三亚易食源餐饮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餐饮服务		100.00%	设立
海南易食源餐	海口	海口	餐饮谷物		100.00%	设立

饮管理有限公司						
海南凯撒世嘉饮料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饮料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航旅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饮料生产销售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
陕西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
济南同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济南	济南	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
郑州凯撒世嘉旅行社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凯撒亿步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上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服务		70.00%	设立
北京上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旅游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余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新余	新余	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
广州大新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代理服务、旅游服务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海方德（北京）国际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旅游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洋假期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
凯撒大洋邮轮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
新余弘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新余	新余	技术咨询、软件开发		100.00%	设立
重庆同盛假期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旅游服务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全沃会议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旅游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明智优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凯撒惠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互联网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凯撒旅游目的地管理（香港）集团有限	香港	香港	旅游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						
凯撒世嘉（香港）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CAISSA Touristic (Group) AG	德国	德国	旅游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CAISSA DMC (US), INC.	美国	美国	旅游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CAISSA TOURISTIC (UK) LIMITED	英国	英国	旅游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CAISSA JAPAN 株式会社	日本	日本	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
China Education Training Center Hamburg GmbH	德国	德国	旅游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奥森市场调查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代理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凯撒目的地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
凯撒到家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江浙	宁波	旅游服务	80.00%		设立
海南艾克威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旅游服务	51.01%		设立
上海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上海	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
成都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
沈阳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旅游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黑龙江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
大连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
长春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长春	长春	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
广东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旅游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旅游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旅游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同盛假期旅游管理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
海南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三亚	三亚	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凯撒晟和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旅游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首航假期旅行社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
凯撒（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代理服务、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凯撒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代理服务	100.00%		设立
凯撒体坛国际旅游服务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
海航体坛联合文化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典礼策划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亿步科技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互联网业	100.00%		设立
海南众安晟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信息咨询等	100.00%		设立
同仁互动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
凯撒世嘉新零售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觅浪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文化交流		100.00%	设立
北京葆盈久佳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餐饮管理		100.00%	设立
北京葆盈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餐饮管理		100.00%	设立
三亚市同盛常发投资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商务服务	5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海南航食	49.00%	1,586,195.22	0.00	53,709,448.89
新疆航食	49.00%	1,389,984.86	0.00	-10,638.25
甘肃航食	49.00%	-415,263.76	0.00	6,646,256.5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海南航食	201,116,070.16	35,222,568.21	236,338,638.37	106,567,518.20	20,160,000.00	126,727,518.20	190,823,580.44	37,019,284.83	227,842,865.27	121,308,878.21	160,000.00	121,468,878.21
新疆航食	73,321,952.54	23,090,731.06	96,412,683.60	96,434,394.31		96,434,394.31	67,282,349.67	24,160,793.41	91,443,143.08	94,301,557.58		94,301,557.58
甘肃航食	57,334,333.75	17,749,302.09	75,083,635.84	61,063,116.10	456,730.78	61,519,846.88	54,302,771.32	18,553,574.06	72,856,345.38	57,959,502.44	485,576.92	58,445,079.3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海南航食	42,212,775.96	3,237,133.11	3,237,133.11	-22,619,152.78	28,865,746.08	-3,630,842.49	-3,630,842.49	1,238,615.93
新疆航食	26,408,182.71	2,836,703.79	2,836,703.79	3,307,914.88	13,970,297.23	2,333,732.19	2,333,732.19	4,496,985.83
甘肃航食	15,359,913.46	-847,477.06	-847,477.06	-2,236,837.93	14,596,620.80	253,767.35	253,767.35	7,476,092.54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易生金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易生金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701,660,577.67	2,195,182,865.27
非流动资产	488,705,402.84	55,036,965.75
资产合计	2,190,365,980.51	2,250,219,831.02
流动负债	1,354,564,934.21	1,429,806,807.3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354,564,934.21	1,429,806,807.32
少数股东权益	18,867,018.69	15,874,394.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16,934,027.61	804,538,629.4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65,919,301.01	163,401,795.65
调整事项	244,593,131.92	244,593,131.92
--商誉	244,593,131.92	244,593,131.9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10,512,432.93	407,994,927.5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448,852,406.26	3,548,775,917.16
净利润	22,065,528.53	24,951,745.9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1,067,279.62	895,897.41
综合收益总额	23,132,808.15	25,847,643.3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7,097,372.13	94,667,464.0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302,821.03	-1,143,600.54

--其他综合收益		-76,853.99
--综合收益总额	1,302,821.03	-1,220,454.53

其他说明

(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广州动车组餐饮有限公司	24,535,966.06	6,825,399.09	31,361,365.15
海南易铁动车组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2,709,222.77	754,215.67	3,463,438.44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A、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以下所列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B、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基本都是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基准利率变动对公司的影响有限。

C、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集团承担着证券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本集团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户预付款或采取货到付款方式进行。信用期通常为 1 个月至 3 个月，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 6 个月，交易记录良好的客户可获得比较长的信贷期。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本集团可能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截至报告年末，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中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 40.28%。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4 和附注七、6 的披露。

(1) 已发生单项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分析，包括判断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所考虑的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确定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散客、皇家加勒比邮轮、V SQUARED M. I. K.E.等款项，由于无法联系，预计无法收回，本集团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单项确定已发生减值的北京捷达假期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明显缺乏清偿能力，本集团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单项确定已发生减值的应收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内蒙古呼和浩特白塔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款项，由于这些款项账龄在 5 年以上，预计无法收回，本集团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通过利用银行贷款及债务维持资金延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以管理其流动性风险。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债券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51,915.52		384,602,262.04	384,654,177.56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1,915.52			51,915.52
（2）权益工具投资			384,531,149.06	384,531,149.06
（4）其他非流动资产			71,112.98	71,112.9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51,915.52		384,602,262.04	384,654,177.5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期末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的上市公司股票，公允价值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持有的未上市股权投资及海航集团破产重整专项服务信托。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东城	投资管理	13,084.175	20.90%	21.4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小兵先生。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广州动车组餐饮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海南易铁动车组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宜昌三峡机场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深圳马可李罗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思行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真享悦理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活力凯撒商务旅行（三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易生金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嘉宝润成免税品商贸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麦芬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苏中服免税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旭日旅行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天津中服免税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华兴联合（北京）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南凯撒世嘉旅文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凯撒世嘉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深圳市活力天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大股东
凯撒世嘉数字科技发展控股（海南）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凯撒世嘉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凯撒世嘉旅游文化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盈信世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欧沛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华盛世嘉整合营销顾问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上海商驿国际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一最终控制人
NOVEL MATRIX HOLDINGS LIMITED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易食食品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Caissa Touristic LTD	同一最终控制人
GE BUSINESS CONSULTING SERVICE CO.,LTD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环球真享出入境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真享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贝佳途旅行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中大展润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美乐亿路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天津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侠客行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景鸿浩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NORDIC FASHION TRAVEL AGENCY CO., LTD.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同盛咨询策划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旅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凯撒世嘉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绿佳味（北京）食品有限公司	其它关联方
海南微凯创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它关联方
深圳功夫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宝鸡商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天辰展示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新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途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ST REGIS BORA BORA 博拉博拉岛瑞吉度假酒店	其他关联方
HNA Aviation (Hong Kong) Air Catering Holding Co., Limited 海航航空（香港）航食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大集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大新华运通（北京）国际商务旅游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大新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儋州海航新天地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进出口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酒店（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冷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旅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旅游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速运（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天津中心发展有限公司唐拉雅秀酒店	其他关联方
海航通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邮轮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资本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财富海湾置业有限公司三亚湾皇冠假日度假酒店	其他关联方
海南福顺楼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国商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国际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航空进出口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日月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自强洗衣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航购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辉杆天下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乐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海口分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兴隆温泉康乐园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酷铺日月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湖南益阳粒粒晶粮食购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吉林省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紫荆花饭店	其他关联方
鲲鹏金融（陕西）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南京途牛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南京途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青春潮娱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三亚湾海景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三亚唐拉雅秀酒店	其他关联方
上海华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武汉新易食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亚太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洋浦国兴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真享商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重庆大新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重庆礼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深圳市活力旅行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易生支付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重庆大集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三亚湾海景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原名三亚唐拉雅秀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诚安聚立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省慈航公益基金会	其他关联方
海南珺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天津易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营口沿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宝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浙江中山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天津海航绿色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大新华（北京）会展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供销大集数字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洋浦迎宾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康泰旅行社有限公司	清算子公司
凯撒景鸿（北京）商务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子公司
凯撒景鸿商旅（北京）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子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广州动车组餐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10,341.29		是	0.00
盈信世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839,433.61	2,000,000.00	否	8,875,414.64
活力凯撒商务旅行（三亚）有限	采购商品	2,378,920.02	30,000,000.00	否	5,908,296.06

公司					
北京美乐亿路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地接采购			否	145,000,000.00
北京真享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地接采购			否	110,415,994.51
北京贝佳途旅行社有限公司	地接采购			否	52,915,401.74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房租及水电采购			否	7,907,542.39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租赁及水电采购			否	3,169,647.42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油料水电、通行证费用等			否	893,299.93
北京华盛世嘉整合营销顾问有限公司				否	165,200.00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否	121,267.81
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否	129,196.62
其他金额在 10 万以下海航旅游方合计数	采购劳务	8,000.00		是	8,649.00
其他金额在 10 万以下凯撒世嘉方合计数		50,000.00	100,000.00	否	38,151.69
合计		3,986,694.92	32,100,000.00		335,548,061.8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易铁动车组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饮品、食品	984,131.03	609,143.26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饮品	369,352.00	
活力凯撒商务旅行（三亚）有限公司	配餐及航机服务、团款	162,257.75	1,260.00
其他金额在 10 万以下海航旅游方合计数	饮品及食品	34,479.40	
其他金额在 10 万以下凯撒世嘉方合计数	饮品及食品	44,305.00	
其他金额在 10 万以下合计数			116,977.91
合计		1,594,525.18	727,381.1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关联担保详见附注七、18“短期借款”、26“长期借款”、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及附注十三、2“或有事项”。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86,268.62	1,282,800.00

(4)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2022 年度

A、2022 年 6 月 9 日，子公司三亚凯撒同盛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亚凯撒同盛”）与凯撒世嘉股份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三亚凯撒同盛将其持有的海南微凯创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9% 股权转让予凯撒世嘉股份公司，转让价格为 4,900 万元。

B、公司受海航集团有限公司等 321 家公司、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 10 家子公司、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 24 家子公司破产重整影响，形成债务重组损失 115,131.51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凯撒世嘉旅游管	316,121,542.20		332,362,826.55	

	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北京美乐亿路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57,438,799.00		157,438,799.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贝佳途旅行社有限公司	98,980,895.78		98,980,895.78	
其他应收款	绿佳味(北京)食品有限公司	70,956,104.27		70,956,104.27	
其他应收款	北京真享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63,125,213.50		63,125,213.50	
其他应收款	NORDIC FASHION TRAVEL AGENCY CO., LTD.	23,398,562.87		22,676,467.86	
其他应收款	盈信世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5,110,332.83		15,110,332.83	
其他应收款	北京同盛咨询策划有限责任公司(原同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1,799,123.09		11,799,123.09	
其他应收款	北京景鸿浩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7,820,532.61		7,820,532.61	
其他应收款	北京华盛世嘉整合营销顾问有限公司	366,940.00		366,940.00	
其他应收款	天津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330,675.18		330,675.18	
其他应收款	海南易食食品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76,311.04		76,311.04	
其他应收款	康泰旅行社有限公司	26,811,038.54	26,811,038.54	26,811,038.54	26,811,038.54
其他应收款	重庆大新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6,997,455.66	6,997,455.66	6,997,455.66	6,997,455.66
其他应收款	大新华运通(北京)国际商务旅游有限公司	3,785,874.14	3,785,874.14	3,785,874.14	3,785,874.14
其他应收款	海南侠客行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386,750.85	3,386,750.85	3,386,750.85	3,386,750.85
其他应收款	海南易铁动车组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3,085,593.94	3,085,593.94	3,085,593.94	3,085,593.94
其他应收款	武汉新易食商贸有限公司	713,853.59	713,853.59	713,853.59	713,853.59
其他应收款	凯撒景鸿(北京)商务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592,766.48	143,869.41	592,766.48	143,869.41
其他应收款	海航旅游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391,162.89	391,162.89	391,162.89	391,162.89
其他应收款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239,484.05	20,356.14	239,484.05	20,356.14
其他应收款	广州动车组餐饮有限公司	207,463.83	1,037.32	207,463.83	1,037.32
其他应收款	鲲鹏金融(陕西)集团有限公司	196,969.43	196,969.43	196,969.43	196,969.43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小于 10 万合计	500,796.15	265,071.11	500,796.15	265,071.11
应收股利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24,614,627.45		28,013,662.91	
应收股利	海南易铁动车组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521,630.79		521,630.79	
应收账款	天津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2,405,274.33	2,405,274.33	2,405,274.33	2,405,274.33
应收账款	海南易铁动车组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1,037,213.80	128,609.04	53,778.77	53,778.77
应收账款	凯撒景鸿（北京）商务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806,004.48	350,720.07	806,004.48	350,720.07
应收账款	真享商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380,000.00	380,000.00	380,000.00	380,000.00
应收账款	大新华运通（北京）国际商务旅游有限公司	100,546.40	100,546.40	100,546.40	100,546.40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小于 10 万合计	593,475.31	316,495.82	573,485.51	316,495.82
预付款项	深圳功夫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597,915.11		597,915.11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小于 10 万合计	62,339.60		62,339.60	
合计		843,553,269.19	49,480,678.68	861,468,069.16	49,405,848.4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Caissa Touristic LTD	2,625,910.71	2,625,910.71
应付账款	北京天辰展示工程有限公司	256,587.98	256,587.98
应付账款	北京中大展润贸易有限公司	140,383.90	140,383.90
应付账款	广州动车组餐饮有限公司	385,295.29	0.00
应付账款	海南乐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海口分公司	335,158.50	335,158.50
应付账款	凯撒景鸿（北京）商务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15,870,012.47	15,870,012.47
应付账款	凯撒景鸿商旅（北京）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395,008.23	395,008.23
应付账款	深圳功夫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16,725.69	116,725.69
应付账款	浙江中山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2,398,304.07	2,398,304.07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小于 10 万合计	304,555.64	396,555.64
其他应付款	GE BUSINESS CONSULTING SERVICE CO., LTD	4,674,984.07	4,674,984.07
其他应付款	北京景鸿浩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670,000.00	1,670,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思行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134,629.04	134,629.04
其他应付款	大集控股有限公司	407,977.59	407,977.59
其他应付款	大新华（北京）会展控股有	388,525.08	388,525.08

	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544,155.42	544,155.42
其他应付款	海航酒店（集团）有限公司	555,417.65	555,417.65
其他应付款	海航冷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640,925.90	2,640,925.90
其他应付款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387,413.52	387,413.52
其他应付款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2,261,877.31	2,261,877.31
其他应付款	海航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9,239,087.71	9,239,087.71
其他应付款	海航天津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唐拉雅秀酒店	214,287.90	214,287.90
其他应付款	海航资本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9,383,561.64	9,383,561.64
其他应付款	海南凯撒世嘉旅文发展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284,855.08	284,855.08
其他应付款	海南乐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海口分公司	940,626.94	940,626.94
其他应付款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凯撒景鸿（北京）商务旅游 有限责任公司	2,249,858.74	2,249,858.74
其他应付款	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 有限公司	609,543.06	609,543.06
其他应付款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21,772,190.88	21,772,190.88
其他应付款	天津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 任公司	693,796.06	693,796.06
其他应付款	宜昌三峡机场航空食品有限 公司	16,450,956.20	16,160,956.20
其他应付款	易生金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盈信世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60,069.00	549,067.00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小于 10 万合 计	102,600.81	102,600.81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小于 10 万合计	546,102.83	682,496.99
其他流动负债	易生支付有限公司	607,951.12	607,951.12
合同负债	北京环球真享出入境服务有 限公司	675,663.75	675,663.75
合同负债	北京途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 司	264,499.15	264,499.15
合同负债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407,091.51	407,091.51
合同负债	海南乐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 司海口分公司	110,350.00	110,350.00
合同负债	天津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 任公司	159,674.34	159,674.34
合同负债	易生支付有限公司	10,132,518.71	10,132,518.71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小于 10 万合计	88,774.45	88,774.45
合计		124,387,907.94	123,930,004.81

7、关联方承诺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一、未决诉讼事项

1、美佳包机

2012 年 4 月 30 日，北京凯撒国旅与美佳包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佳包机”）签订了《美佳包机有限公司—标准客户合同》及《美佳包机—补充协议》，约定双方合作经营“北京-马累-北京”航线，由美佳包机向北京凯撒国旅出售该航班的座位，北京凯撒国旅支付相应的价款和保证金，同时合同中还约定了北京凯撒国旅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不得与其他航空公司合作经营该条航线的排他性条款。2012 年 6 月 29 日，北京凯撒国旅向美佳包机发出《解约通知函》，对双方签署的前述包机合同提出解约。

2012 年 9 月 10 日，美佳包机向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首次提起诉讼。2014 年 4 月，北京凯撒国旅收到美佳包机向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递交的修订后的诉状，美佳包机诉称截至 2012 年 9 月 10 日，因北京凯撒国旅违反合同约定未能支付相应的款项和保证金而给其造成的损失为人民币 6,214,548 元，要求北京凯撒国旅承担上述损害赔偿金。

2014 年 11 月，北京凯撒国旅收到美佳包机向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商业法庭再次提起的讼状，美佳包机诉称自 2012 年 9 月 1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因北京凯撒国旅违反合同约定未能支付相关款项而给其造成的损失为人民币 52,370,172 元，因北京凯撒国旅违反合同排他性条款给其造成的损失为人民币 26,746,263 元，要求北京凯撒国旅承担上述损害赔偿金，并要求阻止北京凯撒国旅违反合同排他性条款的行为和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

2015 年 3 月 3 日，香港高等法院举行聆讯，将该案合并至香港高等法院一般法庭审理。北京凯撒国旅已委托香港孖士打律师事务所负责代理相关诉讼事宜。截止本报告出具日，根据香港法的规则，案件处于证据材料交换和专家证人提供证人报告阶段，尚未进入实质性开庭审理阶段。

北京凯撒国旅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就其与美佳包机之间的合同纠纷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另案提起诉讼，要求美佳包机赔偿损失。2016 年 4 月 13 日，该案件开始开庭审理。2018 年 10 月 31 日，法院下发判决书，要求被告赔偿 18.36 万元。

2022 年 12 月 7 日，香港高等法院下发判决，判决北京凯撒国旅赔偿 21,997,814.37 元，连同汇丰优惠贷款利率加 1% 的利息，自 2013 年 5 月至判决日期止，其后按判决利率计算。

北京凯撒国旅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已提起上诉。同时，根据判决结果计提了 3,499.26 万元赔偿金。

2、其他诉讼事项

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累计补提 1,161.46 万预计负债。

二、担保事项

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鑫港”）向北京凯撒航空服务有限公司提供了 150 万元担保，并出具了《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向中航鑫港交存保证金 105 万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新华航食房产已拍卖尚未移交固定资产事宜

2023 年 6 月 13 日，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对新华航食持有的位于北京市顺义区的工业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附属物、构筑物、地下设施等全部财产进行拍卖（国有土地使用证编号：京顺国用（2003 转）字第 0125 号），2023 年 6 月 14 日拍卖结束，拍卖成交价 11,177.00 万元，截止基准日，尚未完成交割。

被拍卖资产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账面原值 7,502.56 万元，账面净值 4,125.54 万元。根据现有资料测算，上述拍卖事项相关的税费约 1,400 万元。

因上述被拍卖资产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办理实物移交，未对上述拍卖、抵债事项进行调整。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分开组织和管理。

本集团的每个经营分部是一个业务集团，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

本集团的经营分部的分类与内容如下：

A、旅游业务分部：主要指凯撒同盛旗下旅游及其相关服务收入，如旅游、会奖、会展业务等；

B、配餐及食品饮料业务分部：主要包括航空配餐和铁路配餐、食品饮料及服务；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是对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除不包括利息收入、财务费用、股利收入、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总部费用之外，该指标与本集团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分部资产不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性投资、衍生工具、应收股利、应收利息、长期股权投资、商誉和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原因在于这些资产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分部负债不包括衍生工具、借款和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负债，原因在于这些负债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分部间的转移定价，参照向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价格制定。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旅游业务分部	配餐及食品饮料业务分部	未分配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74,586,489.94	153,360,690.02	0.00	0.00	227,947,179.96
营业成本	63,577,410.62	106,907,414.22	0.00	0.00	170,484,824.84
总资产	1,481,759,023.59	1,376,760,495.96	2,881,398,974.39	3,231,930,080.84	2,507,988,413.10
总负债	2,077,871,785.29	1,286,871,696.74	1,558,275,066.27	1,654,901,931.07	3,268,116,617.23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26,000.00	100.00%	1,526,000.00	100.00%	0.00	1,526,000.00	100.00%	1,526,000.00	100.00%	0.00
其中：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526,000.00	100.00%	1,526,000.00	100.00%		1,526,000.00	100.00%	1,526,000.00	100.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3 年以上	1,526,000.00
5 年以上	1,526,000.00
合计	1,526,0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	1,406,000.00	92.14%	1,406,000.00
内蒙古呼和浩特白塔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	7.86%	120,000.00
合计	1,526,000.00	100.0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0,979,855.70	10,979,855.70
其他应收款	128,547,831.49	122,311,274.23
合计	139,527,687.19	133,291,129.93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疆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9,310,909.79	9,310,909.79
甘肃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1,668,945.91	1,668,945.91
合计	10,979,855.70	10,979,855.7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新疆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9,310,909.79	3 至 4 年	被投资单位尚未支付	否, 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 不存在减值迹象
甘肃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1,668,945.91	3 至 4 年	被投资单位尚未支付	否, 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 不存在减值迹象
合计	10,979,855.7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42,285,471.00	238,732,551.45
押金、保证金	3,645,421.52	3,505,000.00
应收股权转让款	9,192,609.45	9,192,609.45
备用金	109,009.15	38,887.65
合计	255,232,511.12	251,469,048.5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9,157,774.32	129,157,774.32

2023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2023年6月30日余额			129,157,774.32	129,157,774.3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730,540.13
1至2年	5,393,414.18
2至3年	113,794,083.06
3年以上	130,314,473.75
3至4年	0.00
4至5年	3,501,610.00
5年以上	126,812,863.75
合计	255,232,511.12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80,000,000.00	2至3年	31.58%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往来款	20,354,475.94	1至2年	8.03%	
易食纵横供应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71,132.00	1至2年	1.41%	
凯撒同盛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819,320.60	2至3年	6.24%	
林忠兴	股权转让款	5,805,858.60	2至3年	2.29%	2,902,929.30
合计		125,550,787.14		49.55%	2,902,929.3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62,722,056.11		1,562,722,056.11	1,567,722,056.11		1,567,722,056.1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10,512,432.93		410,512,432.93	485,520,865.15	77,525,937.58	407,994,927.57

合计	1,973,234,48 9.04		1,973,234,48 9.04	2,053,242,92 1.26	77,525,937.5 8	1,975,716,98 3.68
----	----------------------	--	----------------------	----------------------	-------------------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凯撒同盛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	1,042,722,056.11					1,042,722,056.11	
海南同盛世嘉免税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凯撒易食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三亚凯撒同盛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易生天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重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海南易食网络信息有限公司							
海南凯撒文旅会展有限公司							
海南凯撒目的地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	1,567,722,056.11		5,000,000.00			1,562,722,056.1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易生金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7,994,927.57			2,349,881.38	167,623.98						410,512,432.93	
小计	407,994,927.57			2,349,881.38	167,623.98						410,512,432.93	

	57								93	
合计	407,994,927.57			2,349,881.38	167,623.98				410,512,432.93	

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49,881.38	4,971,725.0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43.12	
合计	2,350,924.50	4,971,725.08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259,241.60	处置子公司联营合营公司形成的投资收益和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92,317.3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903.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91,535.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45,479.7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和服务业进项税加计扣除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4,114.94	
合计	-13,916,998.1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23%	-0.1470	-0.14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79%	-0.1297	-0.129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